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5

年報
2022



目 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12
企業管治報告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1
董事會報告	5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3
綜合損益表	7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9
綜合財務狀況表	80
綜合權益變動表	82
綜合現金流量表	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5
財務概要	14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莊碩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

林志遠

周海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審核委員會

梁傲文 (主席)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薪酬委員會

劉冠業 (主席)

梁傲文

袁景森

劉國勳

提名委員會

莊碩 (主席)

梁傲文

劉冠業

袁景森

劉國勳

公司秘書

陳雅珍

授權代表

莊碩

陳雅珍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何耀棟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

荃灣

德士古道120號

安泰國際中心

30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25

公司網站

www.kntholdings.com

* 將遷往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由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起生效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二零二二年乃本集團面對波濤起伏的一年。美利堅合眾國（「美國」）與中國的貿易戰曠日持久，打擊環球經濟。再者，二零二零年初以來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使得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年充斥着前所未有的挑戰及不明朗因素，令到環球市場雪上加霜。本集團的業務難以獨善其身。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2,700,000港元增加約27.6%。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出售約142,800件產品，包括約121,700件伴娘裙、7,700件婚紗及13,300件特別場合服。來自美國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分別約78.6%及46.2%。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損率8.4%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5.0%。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分別約為44,700,000港元及25,1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美貿易糾紛綿延不斷，關稅實施，政局緊張，環球經濟持續不明朗，令本集團持續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由於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來自美國客戶，故以上種種因素令整體業務表現受到一定程度影響。

此外，由於二零二零年初以來爆發COVID-19，令全球經濟大受干擾，對本集團營商環境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約7,300,000港元，主要涉及一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根據美國破產守則第11章(Chapter 11 of the U.S. Bankruptcy Code)提交破產保護存檔的主要客戶。由於本年度並無計提有關減值撥備，故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大幅減少。

主席報告 (續)

鑒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加上COVID-19令業務前景面對前所未有的危機，本集團預料下一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及前景將依然嚴峻未明。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現有業務，並採取適當措施應對任何可能影響。基於前所未見的營商環境，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新商機，務求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減低風險。

本公司現正與中國一名知名特賣場營運商（「特賣場夥伴」）磋商於中國為新零售及特賣場夥伴發展可能採購及分銷業務，讓本集團可於中國開展品牌時裝、成衣及配飾採購及分銷業務，並透過特賣場夥伴的平台使中國消費者接觸其產品。此機會一方面可補足本集團的業務，另一方面則讓本集團可受惠於在中國擴大客戶基礎，從而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並預期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此外，本集團年內一直推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應付漫長的業務倒退。憑藉良好往績、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持續發展，在未來把握機遇提升長遠潛在增長，保障股東權益。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摯誠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年內克盡己任、無私奉獻。本人亦衷心感謝各業務夥伴、客戶、供應商及本公司股東一直鼎力支持。本集團將繼續把握機會，盡力發展及成長，為股東帶來最大價值。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碩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伴娘裙、婚紗及特別場合服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向美國品牌服裝公司銷售產品。多年來，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持續高品質的產品，已建立品牌聲譽，得到客戶認同，益受客戶信賴，令本集團得以於中國維持市場地位，躋身伴娘裙製造商翹楚之列。本集團與若干最大伴娘裙客戶已建立多年關係，成為彼等的獨家供應商。除為客戶製造產品外，本集團亦提供多元化增值服務，包括潮流走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品質保證以至存貨管理，致力成為客戶業務營運中的重要一環。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本集團亦已開始開發網上業務平台，以銷售時尚衣飾。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展配飾銷售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2,700,000港元增加約27.6%。來自美國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益分別約78.6%及46.2%。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損率8.4%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5.0%。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內虧損分別約為44,700,000港元及25,1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美貿易糾紛綿延不斷，關稅實施，政局緊張，環球經濟持續不明朗，令本集團持續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由於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來自美國客戶，故以上種種因素令整體業務表現受到一定程度影響。

此外，由於二零二零年初以來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病(COVID-19)，令全球經濟大受干擾，對本集團營商環境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已扣除撥回)約7,300,000港元，主要涉及一名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根據美國破產守則第11章(Chapter 11 of the U.S. Bankruptcy Code)提交破產保護存檔的主要客戶。由於本年度並無計提有關減值撥備，故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大幅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展望

鑒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加上COVID-19令業務前景面對前所未有的危機，本集團預料下一財政年度的營商環境及前景將依然嚴峻未明。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審視現有業務，並採取適當措施應對任何可能影響。基於前所未見的營商環境，管理層現正積極物色新商機，務求分散本集團的收入來源，減低風險。

本公司現正與中國一名知名特賣場營運商（「特賣場夥伴」）磋商於中國為新零售及特賣場夥伴發展可能採購及分銷業務，讓本集團可於中國開展品牌時裝、成衣及配飾採購及分銷業務，並透過特賣場夥伴的平台使中國消費者接觸其產品。此機會一方面可補足本集團的業務，另一方面則讓本集團可受惠於在中國擴大客戶基礎，從而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並預期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此外，本集團年內一直推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應付漫長的業務倒退。憑藉良好往績、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本集團已準備就緒持續發展，在未來把握機遇提升長遠潛在增長，保障股東權益。

收益

收益指來自銷售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配飾、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2,700,000港元增加約17,300,000港元或約27.6%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0,000,000港元。收益整體增長，主要是源於銷售配飾產生的收益增加約22,700,000港元及銷售伴娘裙產生的收益減少約4,300,000港元的淨影響。

銷售伴娘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4,1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9,8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多個因素的共同影響，包括銷量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52,600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1,700件，以及伴娘裙的平均售價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89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27港元所致。伴娘裙的銷量減少乃由於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升溫以及爆發COVID-19，導致客戶減少訂單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勞工成本、間接成本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7,900,000港元增加約8,100,000港元或約11.9%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6,000,000港元。增幅與銷售配飾收益的增幅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毛利(毛損)及毛利(毛損)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利約4,0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損約5,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5.0%，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毛損率8.4%。錄得毛利及毛利率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撇減與去年比較有所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00,000港元增加約2,900,000港元或約223.1%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200,000港元，主要源於政府補助約1,600,000港元（此乃香港政府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專項基金）、收回先前已撇銷的債務約900,000港元、於買方取消購買物業時沒收按金500,000港元以及租金收入約700,000港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指匯兌虧損淨額及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虧損指匯兌收益淨額及按金的減值虧損。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下跌，加上人民幣升值令以人民幣計值的交易錄得匯兌虧損。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000,000港元增加約1,100,000港元或約22.0%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6,100,000港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展線上時尚衣飾業務後廣告及推廣開支增加，以及運輸能力緊張而市場需求殷切令運輸成本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5,500,000港元減少約600,000港元或約2.4%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4,90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00,000港元減少約500,000港元或31.2%至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100,000港元，主要是源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平均銀行借款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主要指折舊產生的暫時差額。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約25,100,000港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虧損約44,700,000港元。虧損減少主要源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按金減值虧損減少；(ii)存貨撇減減少；及(iii)其他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8,4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842,432,607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通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及銀行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2,8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49,7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約為7,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按每股配售股份0.25的價格根據一般授權配售104,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與配售事項有關的其他開支後）約為25,300,000港元。配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公告。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約14,600,000港元以及支付供應商及經營開支10,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完成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75港元的價格進行供股（「供股」）。供股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的供股章程。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佣金後）約為57,4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發展特賣場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2.4倍，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8倍。流動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銀行貸款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為23.8%（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8%）。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源於與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比較，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有所減少且進行配售及供股後已發行股本增加令權益總額上升。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32,3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5,4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值22,4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的投資物業以及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 (有別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港元) 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租賃修改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已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未來未貼現租金總額合共約為3,216,000港元。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按代價8,650,000港元出售一項香港物業。出售物業之詳情於本公司同日發表之公告披露。直至本報告發表日期已收取865,000港元訂金，而代價餘額為數7,785,000港元應於完成出售物業後收取。本公司董事預期，出售事項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完成。

完成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一事已完成。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支付的按金3,000,000港元已轉撥至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62名僱員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5名僱員)。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酬金) 約為32,20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約29,300,000港元)。

薪酬參照市場規範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會按業內薪資水平作出必要調整。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培訓，讓新入職僱員可掌握必要基本技能履行其職能，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或改善其生產技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I)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上市相關開支）約為56,9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約56,300,000港元，相當於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98.9%。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以本集團在編製招股章程時就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為基礎。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業務目標，並將就市況轉變更改或修改計劃，以符合本集團業務增長及長遠利益。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實際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
在香港收購若干物業及設施作物流中心，以補充及協調本集團的現時業務及生產以及越南的業務及生產	22.1	21.5	0.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
償還銀行借款	16.8	16.8	-	不適用
開發網上業務平台	3.7	3.7	-	不適用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4.3	14.3	-	不適用
	56.9	56.3	0.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II)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本公司完成按每股配售股份0.25港元之價格根據一般授權配售104,00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佣金及與配售事項有關的其他開支後）約為25,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擬定用途用於償還銀行貸款及應付控股股東款項約14,600,000港元以及支付供應商及經營開支10,700,000港元。

(III)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完成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每股供股股份0.275港元的價格進行供股（「供股」）。供股之詳情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的供股章程。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佣金後）約為57,4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發展特賣場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約6,600,000港元，相當於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11.5%。

擬定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供股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
	供股實際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實際已動用供股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34.5	6.6	27.9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發展特賣場業務	22.9	—	22.9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
總計	57.4	6.6	50.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54歲，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並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註冊成立嘉藝貿易有限公司（「嘉藝貿易」）。莊碩先生現時為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亦為KNT Group Limited（「KNTGL」）、嘉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嘉藝國際」）、泓藝國際時尚有限公司（「泓藝國際」，前稱嘉藝國際時尚有限公司）及嘉藝環球貿易有限公司（「嘉藝環球」）的董事以及東莞嘉藝電商貿易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執行董事。彼為莊斌先生的胞弟。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企業管理及業務發展。

莊碩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頒發放射診斷學專業文憑。彼於一九九三年開始創業，與莊斌先生共同註冊成立嘉藝貿易，自此於婚紗及特別場合服業務累積逾25年經驗。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莊碩先生進一步與莊斌先生共同成立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泓藝製衣」），以滿足業務拓展需要並發展設計及生產能力，為我們的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

莊碩先生目前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中國政協」）雲浮市委員會委員、中國政協雲浮市委員會常務委員、雲浮市政協歷屆香港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會長及雲浮公共外交協會理事。

莊斌先生，57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及其中一名共同創辦人。彼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調任執行董事。莊斌先生為莊碩先生的胞兄。彼亦為KNTGL、嘉藝國際、泓藝國際及嘉藝環球的董事以及泓藝製衣的法定代表人。彼負責本集團於中國的經營的整體管理、一般行政及合規事宜。

莊斌先生於中國接受中學教育並於一九七八年畢業。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二年期間，彼於精藝人造絲花貿易（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廠長，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節日裝飾品。彼於一九九三年二月與莊碩先生共同成立嘉藝貿易，並自一九九三年四月起擔任嘉藝貿易的董事。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莊斌先生與莊碩先生共同成立泓藝製衣，以滿足業務拓展需要，並自此成為泓藝製衣的法定代表人。彼於婚紗及特別場合服業務擁有逾25年經驗。

林志遠先生，48歲，為本集團的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彼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包括但不限於採購、生產、運輸及營銷。

林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獲香港理工大學服裝專業二級榮譽的文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初級跟單員。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晉升為高級跟單員，並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進一步晉升為業務跟單經理。彼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晉升為營運總監。林先生於婚紗及特別場合服業務擁有逾25年經驗。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周海先生，61歲，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周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取得中國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取得青海師範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七年獲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高級經濟師資格。

周先生於保險及資產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於二零零九年，周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民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委員會書記兼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周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兼副總裁。於二零一七年，周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保資產管理有限公司黨委委員兼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66歲，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在空軍第一航空學校畢業。彼其後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共中央黨校經濟學研究生學位及於二零一二年取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彼於商業管理方面積逾30年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彼獲委任為北京首都開發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京首都開發」)的董事，其後於二零一六年獲委任為北京首都開發的副董事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41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畢業於多倫多大學，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獲認可為香港測量師學會成員。彼目前已註冊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梁先生在融資、財務管理、會計、審核及估值方面擁有逾15年的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任職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主要負責審核相關事宜，亦從事會計及稅務相關事宜。彼現時擔任置業行房地產顧問國際有限公司總經理，負責制定及執行該公司的策略及人力資源管理以及日常營運。

梁先生自二零一四年十月起擔任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007)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亦肩負多項社會責任，包括中國政協上海徐匯區委員會委員、上海海外聯誼會專業人士協會(professionals committee)資深會員、香港專業及資深行政人員協會創會會員及國際熱愛大自然促進會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劉冠業先生，45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獲香港城市大學學生定量分析學(副修金融)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直接銷售及社交商務行業擁有逾16年經驗。劉先生目前任職於Viiva, LLC，出任環球總監、環球營運總裁及國際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任職於荷康人體博物館管理服務(馬鞍山)有限公司，最後職位為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職於Medifast, Inc. (一間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MED)的全資附屬公司Jason Pharmaceuticals Inc.，最後出任亞太地區業務發展市場副總裁。彼曾於二零一七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在微自媒科技有限公司(「微自媒」)任職，最後職位為首席運營官。在加入微自媒前，彼於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在NU SKIN Enterprises Hong Kong, LLC任職，最後職位為副總裁、執行合夥人(大中華區)。彼亦曾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二年於USANA Hong Kong Limited、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在Market Hong Kong Limited及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四年在香港康寶萊國際有限公司任職。

劉先生亦致力履行多項社會責任。彼現時擔任中國政協桂林市委員會委員及香港山西商會的會董。

袁景森先生，58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先生畢業於恒生商學書院(現稱香港恒生大學)，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取得商學文憑。彼於一九八七年獲認可為壽險管理師。

袁先生在運營、市場推廣及管理保險公司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於一九八四年八月至一九八七年七月在香港家庭保險有限公司任職行政助理，其後於一九八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在American International Underwriters, Limited(現稱為美亞保險香港有限公司)任職保險代理。袁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在滙信顧問(香港)有限公司任職，現時擔任首席營業總監一職。

劉國勳先生，41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獲德蒙福特大學(De Montfort University)頒發公共行政及管理文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獲香港中文大學頒發社會學文學碩士學位。

劉先生現時擔任香港立法會議員。彼於二零一八年二月獲香港行政長官委任為博彩及獎券事務委員會委員。劉先生現任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成員。與此同時，彼為香港數碼港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劉先生亦為中國政協北京市委員會委員及中國政協江門市委員會委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續)

高級管理層

陳雅珍女士，43歲，為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陳女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會計、財務管理及申報以及公司秘書事宜。

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女士於會計及審計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陳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八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任職於多間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部。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陳女士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最後職位是審計部高級審計員。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及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陳女士於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工作，最後職位為高級審計經理。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匯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乃本集團建立框架的要素，藉此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並增加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C.2.1）（詳情見下文）除外。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按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款，就董事及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編備本公司本身的操守及證券交易守則（「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並獲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操守守則。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僱員不遵守操守守則的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

本公司由有能之董事會領導，監督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客觀決定。

董事會應定期檢討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所負責任所需之貢獻，以及董事有否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責任。

董事會組成

本公司董事會現時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先生

林志遠先生

周海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

劉冠業先生

袁景森先生

劉國勳先生

董事之履歷 (包括年齡、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經驗、年資等) 載於報告期間之年報第12至15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各董事間之關係於第12至1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之相關董事履歷內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紀錄

董事會每年至少舉行四次定期會議，讓大部分董事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所有定期董事會會議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最少14天之通知，並隨附正式議程。

董事會會議紀錄由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每名董事會成員均可索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材料，並可無限制地獲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於必要時亦可自由地尋求外部專意見。

各董事出席於報告期間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之紀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10/10	1/1
莊斌先生	10/10	1/1
林志遠先生	10/10	1/1
周海先生*	2/5	-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	2/5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	10/10	1/1
劉冠業先生	8/10	1/1
袁景森先生	10/10	1/1
劉國勳先生	9/10	1/1

*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A.2.1（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C.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由莊碩先生兼任，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擁有豐富行內經驗。

董事會相信，莊碩先生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能夠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業務決定及策略。

董事會認為，鑒於莊碩先生一直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此安排有助業務決定及策略能夠在強大貫徹的領導下，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整體上應對本集團業務管理及發展有利。

企業管治報告 (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在任何時間均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當中一名具備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收到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發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之全體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按特定任期委任，為期三年，須於當前任期屆滿後續新。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接受重選。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的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將輪席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亦載列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於獲委任後第一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重選。退任董事將合資格接受重選。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責任、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監控本公司之責任；以及共同負責指示及督導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訂下策略及監督其施行，直接並透過屬下委員會間接領導及指示管理層，監察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落實行之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全體董事已為董事會之實質有效運作，為董事會貢獻不同範疇之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維持高標準之監管申報，藉對企業行動及運作提供有效之獨立判斷，為董事會帶來平衡。

全體董事可全面適時接觸本公司之所有資訊，並可於適當情況下提出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彼等於本公司之職責，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所擔任其他職務之詳情。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保留與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 (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之所有重大事宜之決定權。施行董事會決定、指示及協調本公司日常運作及管理之責任乃委派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因企業活動產生針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起之任何法律行動安排涵蓋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之適當保險。保險範圍會每年檢討。

董事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須緊貼監管發展及轉變，以有效履行彼等之責任，以及確保彼等持續為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委任董事已於履新時接受正式而全面之迎新簡介，確保適切了解本公司之業務及運作，以及全面認知董事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規定所承擔之責任及義務。

董事應參與適當之持續專業發展，在知識及技能上溫故知新。本公司會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會，並在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提供相關主題之閱讀材料。

報告期間董事之培訓紀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 內部簡報會或 培訓、出席座談會、 閱讀材料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
莊斌先生	✓
林志遠先生	✓
周海先生	✓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	✓
劉冠業先生	✓
袁景森先生	✓
劉國勳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本公司事務之特定範疇。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設有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清楚處理彼等之權限及職責。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並可應要求提供予股東。

各個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第2頁之「公司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梁傲文先生、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及劉國勳先生。梁傲文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不較企管守則所載之條款寬鬆。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協助董事會，藉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程序履行審核職責；以及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設計、運作完整性及成效，以及監察結果。審核委員會擁有以下責任及權力：

1. 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關係；
2. 審閱本公司之財務資料；及
3. 監管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審閱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年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重大審核發現以及有關財務匯報之重大事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以及續聘本公司之核數師。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紀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次數
梁傲文先生 (主席)	2/2
劉冠業先生	2/2
袁景森先生	2/2
劉國勳先生	2/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梁傲文先生及劉國勳先生。劉冠業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不較企管守則所載之條款寬鬆。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權力包括：

1.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2. 就所有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之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支付以表現為基準薪酬之需要；
3. 因應董事會不時之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以表現為基準薪酬之建議；
4. 檢討及批准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5.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6. 確保任何本公司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釐定其本身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續)

7. 就根據上市規則須股東批准之任何董事服務合約向股東提供表決建議；及
8. 滿足薪酬委員會擔當董事會顧問角色之模型，由董事會保留批准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最終授權。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架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及其他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紀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次數
劉冠業先生 (主席)	2/2
袁景森先生	2/2
梁傲文先生	2/2
劉國勳先生	2/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報告期間按範圍劃分之薪酬載列如下：

年度收入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7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3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莊碩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冠業先生、劉國勳先生、梁傲文先生及袁景森先生組成。董事會主席莊碩先生亦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並不較企管守則所載之條款寬鬆。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及權力包括：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多元性 (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在物色合適候選人時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提名委員會在審慎顧及多元化政策 (定義見下文) 後，須考慮候選人之長處及客觀條件；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4. 就本公司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本公司董事 (尤其是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制訂及檢討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及於本公司年報內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於評價董事會之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因應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之董事會多元性，考慮不同範疇及因素。

於識別及甄選合適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於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前，按照董事提名政策所載，考慮候選人在執行企業策略及董事會多元化而言屬必要相關條件。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兩次會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考慮重選董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考慮建議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維持合適而中肯之多元化觀點。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 會議次數
莊碩先生 (主席)	2/2
劉冠業先生	2/2
劉國勳先生	2/2
梁傲文先生	2/2
袁景森先生	2/2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載列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之方針。本公司肯定並推崇多元化董事會能夠提高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益之裨益。

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候選人之甄選基準將參照本公司業務模型及特定需求，涉及不同之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語言、文化及教育背景、操守、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行業經驗及服務年資。最終決定會取決於獲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之裨益及貢獻而定。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匯報依據多元化觀點之董事會組成、任何已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之可計量目標及達成該等目標之進度，以及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實施情況。為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成效，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可計量目標，以確保其繼續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討論任何可能須作出之修訂，並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有關修訂以供考慮及批准。

根據上市規則第13.92條及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發出的《董事會及董事企業管治指引》，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的董事會會被聯交所視為未達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全屬單一性別。然而，董事會充分知悉有關事宜，並將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任最少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加入董事會，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董事會亦將採取行動於本公司各個層級推廣性別多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載有員工團隊的性別比率。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轉授其甄選及委任董事之責任及權力予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提名政策，當中載列甄選條件及流程，以及有關提名及委任本公司董事之董事會繼任計劃考慮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均具有適合本公司之平衡，使董事會有持續性，並在董事會層面有適當之領導能力。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多項因素，用以評價建議候選人是否適合董事會及其潛在貢獻，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個人特質及誠信；
- 資格，包括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有關之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下之多元化範疇；
- 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所採納之任何可計量目標；
- 按照上市規則董事會須具備獨立董事之規定，以及參照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後考慮候選人是否獨立人士；
- 候選人在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之潛在貢獻；
- 投放足夠時間履行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職責之意願及能力；及
- 切合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及（如適用）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不時就提名董事及繼任計劃而可能採納及／或修訂之其他觀點。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之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視乎適當情況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續)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管守則所載之職能。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操守守則合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管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作出披露之合規情況。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主要功能乃提供清晰之管治架構、政策、程序以及匯報機制，以利本集團管理其不同業務營運之風險。

本集團已建立風險管理框架，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工作小組組成。董事會釐定達致本集團策略目標須承擔之風險性質及程度，並肩負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設計、推行及整體成效之總體責任。

本集團已制定及採納風險管理政策，為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訂下方針。風險管理工作小組至少每年識別可能影響達致本集團目標之風險，並按照一套準則條件評估已識別風險及編訂優次。其後，本集團會為被視為重大之風險制定緩解風險計劃及風險擁有人。

此外，本集團已委聘一間獨立專業公司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持續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識別內部監控設計及推行的缺陷，並提出改善建議。重大內部監控缺陷會適時匯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以確保採取即時糾正行動。

風險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報告會至少每年呈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一次。董事會已對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進行年度檢討，包括但不限於報告期間之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行之有效。有關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匯報及內部審核職能。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之風險而設，僅能為針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之保證。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之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之規定。本集團在合理可行情況下儘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惟有關消息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訂明之任何安全港範圍內，則作別論。於全面向公眾披露有關消息前，本集團確保有關消息嚴格保密。倘本集團相信未能維持必要之保密程度，或可能已經違反保密規定，則本集團會即時向公眾披露消息。本集團致力確保公告所載資料之重要事實並無虛假或誤導，或因遺漏重要事實而導致虛假或誤導，冀能公正披露正面及負面事實，清楚持平地呈報資料。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負有編製本公司報告期間財務報表及監督本公司財務匯報程序的責任。

董事並不知悉可能對本公司繼續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事件或狀況存在任何重大不確定性。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出具報告之責任聲明，載於第73至7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酬金

報告期間已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有關審核服務之酬金分析如下：

服務類型	已付／ 應付費用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100
非審核服務 (供股)	412
非審核服務 (稅務、內部監控、風險管理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專業費用)	277
	1,789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彼等就財務報表出具報告之責任聲明，載於第73至77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為陳雅珍女士，彼符合上市規則所載之資格要求。陳雅珍女士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於報告期間，陳雅珍女士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本公司循不同通訊渠道接觸股東。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應就每個重大獨立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包括個別董事選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結果將於每次股東大會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具本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務；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2)個月內舉行。若於遞呈當日起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沒有開展召開有關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償付。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條文容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動議新決議案。有意動議決議案之股東可依循前段所載之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交書面查詢，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彼等之查詢或要求送交至以下各項：

地址： 香港新界荃灣德士古道120號安泰國際中心30樓
(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電郵： info@knt.com.hk

為免生疑，除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外，股東必須將經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告或陳述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之正本遞呈及送交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之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有關文件方始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應法律規定披露。股東可致電本公司(3655-9688)尋求協助。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乃加強投資者關係及投資者了解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之要素。本公司致力與股東維持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彼等之獲委派人(如適用))可與股東會面，並解答查詢。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情況及成效，包括於上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採取的各項行動及處理所接獲的查詢，而董事會認為股東通訊政策有效而足夠。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修改其組織章程細則。另外，本公司最新版本之組織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關於股東之政策以及股息政策

本公司訂有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之見解及關注得到適當處理。政策會定期檢討以確保成效。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派付股息之股息政策。本公司並無預設派息率。視乎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以及股息政策所載之條件及因素，董事會可於某一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任何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均須經由股東批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此乃嘉藝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025，連同其附屬公司為「嘉藝」、「本集團」或「我們」）刊發的第四份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本報告」）。本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聯交所ESG報告指引」）編製。

本報告旨在向本集團所有持份者傳達我們的可持續發展願景及使命、政策及績效，以及關於本集團環境及社會層面的承諾及目標。本集團矢志於未來刊發的報告內不斷改進我們的報告方法，提高披露數據的準確性及ESG績效的透明度。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主要向美國品牌成衣公司銷售及製造優質伴娘裙、婚紗及特別場合服以及銷售時尚衣飾。

報告範圍

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根據營運控制法之主要營運績效及管理政策，包括本集團在中國香港、深圳及東莞的辦事處及生產據點。

報告原則

本報告的內容乃根據「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原則釐定、組織及呈列。

原則	描述
重要性	透過對持份者參與的重要性評估，於本報告內識別及摘錄重要環境及社會事項。
量化	報告附有解釋、目的及影響的量化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KPI)。有關計算KPI所採用的所有準則及方法，請參閱本報的相關章節。
平衡	本報告遵照平衡原則提供本集團績效的中肯描述。
一致性	本集團採納一致的報告原則及方法，讓持份者對不同時期的ESG數據作出有意義的比較。任何可能影響相關比較的變動均予以解釋。

我們歡迎並重視各界對本報告提出的意見，視之為推動我們改進的動力。如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請透過 ir@knt.com.hk 聯絡我們。

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企業管治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集團的年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董事會陳述

作為本集團最高層管治機關，董事會領導及監督本集團的ESG相關管理方法。

董事會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

- 監察ESG事務及檢討ESG資料披露
- 檢討本集團的ESG策略、目標、進程及完成
- 與ESG委員會緊密溝通、監察ESG風險管理以及每年審閱及批准ESG報告
- 為履行ESG責任的承擔向本集團提供指導及支援
- 為改進ESG績效的ESG相關舉措背書

董事會肯定ESG事項，例如健康與安全(即COVID-19相關措施)、產品責任(即產品品質、客戶服務質素)及合規，對我們的營運均屬重要。我們一直跟進我們在已識別重要事項方面的舉措及績效，以展現我們對僱員及客戶的關懷，以及我們對可持續營運的承擔。

於COVID-19期間，我們將僱員的健康置於首位。本集團因應COVID-19相關事項一直向僱員提供全面支援。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及處理相關事項，致力為我們的僱員提供適當安排。

董事會銳意保護環境，肩負社會責任並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本集團透過ESG管治架構致力實現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與持份者進行深入溝通及進行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出重要ESG事項。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處理已識別的重要事項(包括產品品質、客戶服務及COVID-19措施)。管理層對此等事項的方針於本報告內摘錄。

可持續發展越來越受到關注，越來越多消費者開始看重可持續物料及設計的概念。因此，本集團將積極緊貼市場趨勢，務求增加可降解物料的使用比重，以及慎密處置物料避免浪費及產生廢物，致力達至可持續性。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監督本集團的ESG管理，精益求精，積極地應對市場轉變，把握市場機遇，實現可持續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我們的ESG承諾

本集團不但承諾保持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責任，更不斷提倡於業務常規融入可持續發展，並推動我們的持份者從環境、社會及經濟角度負責任地運作。

此外，履行ESG承諾有賴全體僱員協力合作和支持。彼等肩負重責大任，在日常業務中確保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措施與所有業務常規一併得到充分落實。因此，本集團將會從生產活動以至日常辦公室運作，不斷加強僱員對環境及社會問題的認知。

我們期望提高我們對環境及社區的影響力，為客戶提供負責任的產品及卓越的服務，並藉着建立強大的可持續發展社區，履行我們的環境及社會責任。

ESG管治

本集團設有ESG委員會，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經理及僱員均參與其中，彼等的專屬角色及責任載列如下：

ESG委員會架構

角色及責任

主席、執行董事及 營運總監

- 評估及釐定ESG相關風險及機會
- 監督及確保設有適當而有效的ESG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 積極參與制訂及實施本集團ESG管理方針、策略、優先重點及目標
- 監督重要ESG事項以及經考慮ESG及氣候後就業務發展作出知情決定
- 定期檢討本集團的ESG事項績效，以了解關乎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影響
- 審批在本集團ESG報告內的披露
- 推動確保所有決定均已考慮ESG因素的常規

財務總監

- 負責制訂及檢討本集團各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策略以及向董事會報告進度
- 按照董事會制訂的策略方針推動經審批的ESG措施
- 監督在營運層面推行ESG政策
- 組織各部門的討論，分析有關ESG的事項
- 為僱員籌劃綠色活動，作為可持續及企業社會責任的教育工作
- 確保部門之間有效協作，具透明度的點對點管理執行ESG相關政策
- 審閱及批准ESG報告
- 追蹤及報告實踐既定ESG目標及標的進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ESG委員會架構

角色及責任

經理及行政部門

- 在日常運作中實施可持續發展措施
- 監察能源及資源耗用量
- 監察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
- 社區外展工作
- 部門層面的ESG數據收集工作
- 與其他部門的ESG工作小組溝通ESG數據
- 研究及執行既定ESG計劃
- 確認及處理日常營運中面對的ESG相關風險

ESG委員會每六個月舉行一次正式會議，確保ESG措施於指定時限內得到妥善執行。如有需要，ESG委員會將委聘外部可持續發展專家提供專業意見，以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ESG績效。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重視持份者的權益及需要，以便制訂平衡本集團利益與持份者期望的最合適策略。為與持份者持續定期有效溝通，尤其是與直接參與我們日常營運的一群，本集團已建立多個渠道適時分享本集團的最新資料、了解持份者的焦點和期望以及接收意見。

未來，本集團將不斷維繫並提升有效溝通方法，積極與持份者交流。

持份者

溝通方法

股東及投資者

- 年度及中期報告
- 週年大會
- 新聞稿及公告

僱員

- 公司活動
- 會面及會議
- 績效考核

供應商

- 親身聯絡
- 質量檢討

承包商

- 親身聯絡
- 質量檢討
- 安全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持份者	溝通方法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慈善活動• 贊助• 志願活動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合規檢查• 親身聯絡• 網站及社交媒體
媒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週年大會• 訪問• 新聞稿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眾諮詢

重要性評估

為協助董事會了解及識別本集團於報告期間可能面對的內部及外部可持續發展事項，我們已進行重要性評估，從持份者的不同角度評估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風險、挑戰及機遇。我們的目標是針對可對我們的業務及持份者造成重大影響的ESG事宜，在各種意見之間取得平衡。

於本報告期間，我們透過問卷接觸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以評估不同可持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制訂最合適的可持續發展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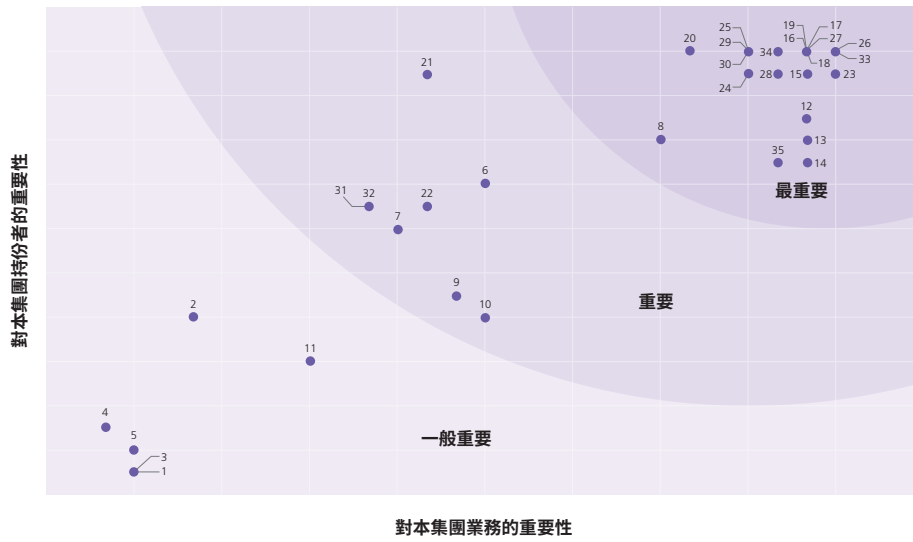
此重要性評估乃基於本集團的現有業務分析，參考現行報告準則及業內基準制訂條件，包含環境、社會、營運及社區投資等層面亦同樣重要。

重要性評估的結果及回應已於我們的ESG管治框架內的各個層級詳盡表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結果會連同重要性矩陣一併呈列。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重要性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最重要事項

- (8) 包裝材料使用
- (12) 員工招聘及解僱
- (13) 僱員薪酬、福利及利益
- (14) 多元性及平等機會
- (15) 與僱員溝通
- (16) 職業健康與安全
- (17) 僱員培訓及發展
- (18)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 (19) 本集團對於COVID-19的措施
- (20) 供應鏈管理
- (23) 產品責任
- (24) 廣告及標籤
- (25) 知識產權
- (26) 客戶服務質素
- (27) 品質保證及收回
- (28) 數據保障及私隱
- (29) 反貪污
- (30) 反貪污培訓
- (33) 遵守法律及法規
- (34) 董事會監督ESG事項
- (35) ESG管理方針及策略

重要事項

- (6) 能源消耗及效益
- (7) 水消耗及效益
- (9) 環境績效及目標
- (10) 建築地盤的樹木管理及保育
- (21) 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管理
- (22) 綠色採購／負責任採購
- (31) 支持地方社區發展
- (32) 參與地方社區活動

一般重要事項

- (1) 廢氣排放
- (2) 污水排放
- (3) 溫室氣體排放
- (4) 有害廢棄物
- (5) 無害廢棄物
- (11) 氣候風險及緩解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僱傭

本集團之所以能夠持續增長和發展，實有賴勞苦功高的管理層及員工鼎力支持。我們為僱員福祉着想，致力提供一個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從而提升生產力。

為使僱員盡情發揮潛能，我們竭力創建一個集理想、安全、活力與共融於一身的工作環境，作為彼等持續成長及發展的後盾。我們相信，開啟與發揮僱員潛能乃我們業務屢創佳績的竅門，同時可以提高屬下僱員的工作成就感。我們將不斷投資並透過一系列培訓為僱員提供學習及發展機會，旨在增進彼等的知識、技能及組織能力。

除事業發展外，本集團亦已制定嚴謹的政策，確保全體僱員得到公平待遇。透過持續教育，我們銳意教導所有僱員接納彼此之間的多元性，為所有人締造融洽、互助的工作環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地方勞工部門所訂的所有相關勞工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僱員補償條例》及《最低工資條例》，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工會法》、《社會保險法》及《婦女權益保障法》，概無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招聘及解僱

本集團已按照相關法律及法規制定一套內部人力資源政策，規管僱員招聘、解僱、升遷、紀律、工作時數、假期及其他福利。

另外，本集團尊重文化及個體多元性。我們相信，無人應當因為其個人特徵，例如性別、懷孕、婚姻狀況、殘疾、家庭狀況及種族而受到不一待遇。我們對所有合資格僱員一視同仁，讓彼等在僱傭及事業發展均獲得平等機會；同時嚴禁任何形式的職場歧視。在招聘過程中，我們竭力確保所有合資格求職者均得到客觀、公平和具透明度的評估，以知人善用，將職位授予具備最適當資歷的人選。再者，我們鼓勵僱員一旦發現任何人士受到不公平或較差的待遇，應透過私人渠道向管理層舉報任何歧視事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為262人，全部均為全職僱員。於報告期間末，我們的工作團隊詳情列示如下：

指標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按性別		
男性	118	129
女性	144	166
按受僱職級		
管理層	13	11
行政員工	99	113
生產員工	150	171
按年齡組別		
25歲或以下	5	12
26至29歲	14	25
30至39歲	61	70
40至49歲	104	113
50歲及以上	78	75
按地區		
香港	22	19
中國大陸	240	276
總計	262	29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本集團與所有僱員簽訂正式勞工合同，以保障雙方權利及利益。除非確認嚴重行為不當或損害本集團聲譽的事件，否則本集團不得隨意解僱僱員。解僱僱員須嚴格遵守地方法律及法規。至於自願辭任，本集團已制訂正式程序，以確保順利交接及安排。於報告期間，我們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¹詳情如下：

指標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整體流失率	
流失率	14.1%
按性別	
男性	11.9%
女性	16.0%
按年齡組別	
25歲或以下	60.0%
26至29歲	42.9%
30至39歲	14.8%
40至49歲	7.7%
50歲及以上	14.1%
按地區	
香港	13.6%
中國大陸	14.2%

薪酬、福利及利益

本集團重視僱員權利，期望提升各級員工的工作成就感。我們已制定僱員手冊，明文載列所有人力資源相關政策，包括補償及福利、解僱程序、工作時數及休息期間。為提高僱員的生活水平，我們亦提供多項基本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長期服務獎以及特殊津貼。本集團深明業務成功有賴旗下僱員及彼等的貢獻，故我們會繼續與僱員保持公開對話及定期溝通，令僱員於工作場所感到備受尊重、獲聆聽及肯定。

為挽留寶貴人才，本集團已提供不低於地方最低工資的具競爭力薪酬方案，並按照市場及僱員表現調整薪金，以吸引及挽留人才。全體僱員均有權享有醫療保險、津貼及補償。我們亦不斷努力改善僱員福利，例如每年進行表現檢討，參考市場標準釐定合適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僱員亦獲提供一系列福利，包括為中國大陸僱員而設的社會保險、醫療保險、住房公積金以及為香港僱員而設的強制性公積金。此外，我們十分着重所有僱員的培訓及發展機會以及社交活動，以改善僱員的作息平衡。

¹ 僱員流失率(百分比) = 於報告期間離職的特定類別僱員 / 於年末特定類別僱員總數 x 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勞工準則

尊重人權乃業務成功的最重要基礎之一。本集團看重人權保障，並相信不應以任何方式強制任何人士工作，不論身體虐待、扣禁、販運及任何其他不道德方式。因此，本集團嚴格遵守地方勞工政策，以及確保業務營運中並無童工或強制勞工。

所有僱員於應聘時須出示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我們的管理層確保彼等自願簽署僱傭合約。我們的人力資源部亦會於招聘過程中對每名應徵者進行背景調查，確保並無僱用童工及強制勞工。此外，我們會定期檢討是否存在童工及強制勞工。如懷疑有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有關事件必須匯報管理層採取即時行動。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地方勞工部門所訂的所有相關勞工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僱傭條例》及《保護兒童及少年條例》，以及中國的《勞動法》、《未成年人保護法》、《殘疾人保障法》、《勞動法》下的《女職工勞動保護特別規定》及《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本集團內概無發現任何童工或強制勞工事件。本集團將繼續與內部部門及政府機關合作，加強現行政策及措施，防止所有潛在違法行為。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視職業健康與安全（「職安健」）為高重要性項目，亦為業務中重要的一環。因此，我們致力監察所有職安健相關風險，為僱員以及可能受我們的運作及活動影響的所有其他人士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我們相信，旗下僱員乃業務成功關鍵，安全工作環境有助提升工作表現，使僱員受惠。

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相關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中國的《安全生產法》、《工傷保險條例》、《社會保險法》及《職業病防治法》。此外，本集團亦已制定一系列措施為全體僱員維持工作場所安全，並盡量降低業務營運對職業健康與安全的不利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所有健康與安全相關法律及法規，且概無發現違規事件。

安全措施

本集團向全體僱員傳達適當安全規定及準則，並規定身處生產及倉庫設施的所有人員予以遵守並採取萬全防範措施。我們的目標是控制並消除職安健危害、預防職業病並保護僱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舉例而言，生產線工人在工作崗位時須於每一更次佩戴一次性口罩，以免於處理布料的過程中吸入塵埃等顆粒。此外，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為需要處理鐳射技術的生產工人安排評估鐳射對彼等的眼睛及皮膚的潛在影響，以確保彼等的健康不會受到職責所影響。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委託合資格外部服務供應商評估我們於中國大陸的生產設施內可能導致職業性疾病的有害元素，保障僱員的健康與安全。評估範圍包括可檢測懸浮粒子以及沿生產線機器產生的噪音及輻射。評估結果總結所有檢測元素均處於可接受標準內，並符合地方政府準則。

本集團已制訂系統化報告機制，以讓僱員提出任何安全相關事項。我們鼓勵全體僱員向其主管或直接向管理層報告任何懷疑工作場所危害，以更加及時地採取適當行動。倘接獲任何重大職業病或工傷報告，本集團將會適時處理問題，協助僱員接受適當治療、進行詳細調查並制訂適當措施，例如提供對應的保護設備，以及提醒僱員防止類似事故發生。我們的管理層亦負責於有需要時向當地政府機關作出報告。此外，所有職安健意外均須作出調查。

於過去三個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發生任何因工亡故的事件。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無任何受傷事件。

本集團將繼續定期維護我們的保護設備及設施，加強工作環境的健康與安全，尤其使生產線工人識別並預防任何潛在職業健康與安全的危害。舉例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維持足夠通風，教導僱員正確使用個人保護裝備的方法，並定期更新危險化學品的安全警告標記及提醒僱員佩戴適當個人保護裝備。

COVID-19措施

由於報告期間COVID-19在中港兩地肆虐，故本集團已實施若干措施，確保工作場所內的所有僱員均得到妥善保護，包括持續向僱員傳達相關資料。

我們已制訂系統化報告機制，報告疫情個案，務求採取適時行動及保護僱員。我們已向全體員工發出通告，說明各種情況的報告機制及相關工作安排。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我們已實施若干COVID-19措施，為僱員提供支援。部分COVID-19相關措施概述如下：

營運

COVID-19措施

東莞工廠

- 定期消毒整座設施
- 所有工人均獲提供保護設備，例如口罩、即棄手套及消毒劑
- 僱員有序地接種COVID-19疫苗，疫苗接種率達到98%（4名僱員因有醫學證明不適宜而未有接種）
- 工廠飯堂每個座位以膠布分隔，以維持社交距離，盡量減少工人互相接觸
- 我們為所有工人推行「集團健康碼」，以透過個人健康碼適時知悉彼等的健康狀況

香港辦事處

- 我們已於接待處裝設消毒潔手機，並於辦事處提供口罩
- 我們要求僱員於工作前進行檢測並報告檢測結果
- 我們為僱員提供若干免費快速檢測包
- 我們為受COVID-19影響的僱員提供全面支援，例如協助彼等取得藥物及食物供應
- 倘僱員確診COVID-19，則將享有有薪病假，直至痊癒為止
- 我們鼓勵僱員接種疫苗，以迅速建立抗疫屏障
- 我們推行「在家工作」安排，僱員可視乎工作需要，選擇在家工作

我們跟從政府政策及規定，並會要求所有僱員在有需要時進行核酸檢測。此外，我們已建立一支內部抗疫團隊，有效地採取抗疫行動。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疫情最新情況，以及按照政府及專家建議推行疫情防控措施。

安全培訓

我們的管理方針之一是通過教育僱員提升職安健意識，故本集團致力透過制訂年度培訓計劃，增加生產工人的職安健培訓課堂總數及培訓時數。培訓類型包括遵守相關健康與安全法規、急救訓練、化學品處理以及操作廠房及宿舍範圍的防火設備。

於報告期間，我們曾安排並進行一次全廠房的火警演習，讓工人學習防火設備的操作及提升彼等的防火意識。是次乃突擊火警演習，以評估工人應付緊急情況的能力。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安全教育，提高工人意識。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此外，我們亦安排新入職工人及特殊設備操作員接受特定安全培訓。例如，新入職工人須於履新前出席防火、合規及風險管理培訓，並於入職後接受部門安全培訓，其後會因應彼等日常工作制訂更詳細的培訓。至於特殊設備操作員，本集團會為彼等安排續領牌照所需的外部培訓。

培訓及發展

除健康與安全相關培訓外，本集團亦注重僱員在事業、操守以及誠信方面的培訓。我們的責任是確保與所有僱員溝通本集團的內部策略及政策。

我們定期為僱員提供一系列的培訓課程，包括內部培訓、定期分享小組及在職指導，以確保彼等具備必要技能，令工作效率達致最高。於報告期間，我們已提供一系列關於生產流程的培訓課堂，以提高工人的質量控制技能，提高生產線運作效率。就需要特定技能的機器而言，本集團將會保送負責僱員接受外部專業培訓，以正確操作機器，使僱員免受不必要的工傷風險。對於辦公室職員，我們會提供採購相關技巧及資訊科技技能提升等不同培訓課程。至於管理人員，我們提供培訓課程協助彼等提升管理技巧，並增強法律及法規知識。

我們相信，充分的培訓可增強僱員的工作執行能力。本集團將繼續鼓勵並支持所有僱員的個人及專業培訓，此舉不但有利本集團的業務運作，亦有助彼等的個人及事業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100%的僱員已參與我們的培訓計劃，不同類別的受訓僱員按受訓僱員總數得出的百分比明細列示如下：

指標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總計	三月三十一日	總計
按性別				
男性	45.0%	100%	43.7%	100%
女性	55.0%		56.3%	
按受僱職級				
管理層	5.0%	100%	3.7%	100%
行政員工	38.0%		38.3%	
生產員工	57.0%		58.0%	
按地點				
香港	8.4%	100%	6.4%	100%
中國大陸	91.6%		93.6%	
按年齡組別				
25歲或以下	1.9%	100%	4.1%	100%
26至29歲	5.3%		8.5%	
30至39歲	23.3%		23.7%	
40至49歲	39.7%		38.3%	
50歲及以上	29.8%		25.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按照僱員總數262名及總培訓時數3,042個小時計算，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為11.6個小時。下表顯示按相關類別僱員人數計算的該特定類別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²：

指標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按性別		
男性	14.7個小時	14.4個小時
女性	9.1個小時	9.6個小時
按受僱職級		
管理層	3.0個小時	3.1個小時
行政員工	7.5個小時	7.3個小時
生產員工	15.1個小時	15.2個小時
按地點		
香港	1.3個小時	1.4個小時
中國大陸	12.6個小時	12.4個小時
按年齡組別		
25歲或以下	28.1個小時	20.2個小時
26至29歲	10.9個小時	14.0個小時
30至39歲	12.9個小時	11.7個小時
40至49歲	10.1個小時	10.1個小時
50歲及以上	11.7個小時	12.0個小時

² 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 = 報告期間特定類別僱員總培訓時數 / 年末該特定類別僱員人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供應鏈管理

我們矢志遵照行業準則在環境、社會及經濟等層面履行公開公平的採購常規，以維持可持續發展的供應鏈。本集團亦制訂供應鏈管理政策，要求採購團隊考慮成本競爭力，同時顧及候選供應商的可持續發展及道德常規，以確保供應商的運作符合我們的原則及價值。

我們按照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數量及金額識別物料供應商。下表顯示按地區劃分的物料供應商數目：

地區	供應商數目
中國	62
—廣東	33
—浙江	16
—江蘇	6
—上海	3
—福建	3
—湖南	1
其他地區 (包括香港及台灣)	34
美國	10
韓國	4
西班牙	2
印度	1
土耳其	1
英國	1

上述供應商主要提供布料、珠子及配飾產品。

為確保所採購物料的質量，本集團已制定一系列事前委聘評核，評估供應商的不同範疇，包括原材料質量、物流效率、對於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合規情況、工人健康與安全以及勞工準則。因此，我們的供應商管理團隊負責向供應商傳達我們在可持續發展及道德運作方面的價值觀和要求。供應商其後會接受密切監察，使本集團可以公平、公正、透明及具競爭力的方式經營。供應商亦須提供價格具競爭力的產品及服務、可以接受且穩定的質量及交貨時間。如發現供應商有不合規的情況，我們立即將其從供應商名單剔除。在不久將來，我們將探索將國際認可準則納入供應商評估標準之一的可行性，務求貫徹供應商標準，亦為彼等的工人福祉着想。

本集團已制定供應商行為守則，訂明多項環境及社會風險指標，以及供應商需要遵守所有關於環境、社會及工作環境、健康及安全以及勞工準則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將定期審視風險指標，在有需要時作出更新。本集團銳意透過評估及鼓勵機制，引領供應商履行環境及社會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我們非常珍惜能夠取得ESG相關認證的供應商，且優先選用擁有可靠認證及嚴謹管理制度的供應商。舉例而言，如任何供應商可提供倡議商業遵守社會責任組織（「BSCI」）或AS8000的認證，我們則會將其識別為關鍵供應商。我們將於對其進行定期審核後告知對方。

我們將於審核後向供應商提供報告，其中包括如何提升其社會合規性的建議。我們鼓勵供應商在自由權利、職業健康及安全、不使用童工及環境保護等多方面改進。此外，我們亦與供應商分享經驗，冀能進一步提升表現。

供應商將於審核後得到評級成績。取得甲及乙級的供應商將被視為關鍵供應商，在日後下達採購訂單時將得到優待。

此外，本集團透過持續溝通、透明交易及合規，致力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為以綠色採購流程滿足業務需要及壯大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力求透過負責任的採購及多用對環境影響較輕的物料及產品，努力持續改善產品質素。在香港，我們就常用項目參考政府及香港生產力促進局制定的環保採購規格，以界定環保產品。我們不斷尋求最新技術，並要求供應商符合標準。我們亦矢志在供應鏈上多用可降解材料。為此，我們與供應商溝通，索取包裝材料樣版，然後轉交買家，講解採用循環再造材料對社會環境及其商譽的益處。

產品責任

多年來，本集團已建立優良信譽，我們努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始終如一的優質產品，深得客戶認同。我們對客戶服務質素的承諾令我們得以在中國大陸市場保持領先製造商地位。我們重視客戶的所有意見及回饋，鼓勵我們不斷推動產品開發及服務質素，同時維繫互信關係。本集團關心客戶的滿意度之餘，亦會在一切營運、生產及質量管理方面堅守多項國際標準及地方政府法規。

在專利方面，本集團並無任何專利，惟可能透過特許協議使用關聯方的商標。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已制訂嚴緊的廣告及標籤政策。我們確保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材料向顧客提供精準確切的描述及資料。我們禁止任何虛假陳述或誇張的廣告。所有市場推廣材料會於對外發佈前經仔細審閱。

我們確保營運符合相關地方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GB5296.4標準《消費品使用說明 第4部分：紡織品和服裝》、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香港《商品說明條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質量保證

產品及服務質量對本集團至關重要。本集團重視採購流程、生產線、售後服務的質量控制，並界定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及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對供應商交付的原材料進行質量及安全檢查，確保符合我們的標準。為保證製成品質素符合標準，我們亦訂有嚴格的條件監察生產流程，對我們的製成品進行質量檢查以識別任何瑕疵，以及確保所有產品均符合地方政府法規及客戶的期望。

本集團已制定產品回收政策與程序。本集團已就瑕疵品建立回饋及處理方法，確保質量異常情況得到妥善跟進及處理。如發現涉及健康疑慮或質量問題的瑕疵品，我們的銷售團隊將採取即時行動，聯絡消費者提供折扣或回收產品以作退換。

本集團亦一直遵守產品質量及服務相關法律及國際標準，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產品質量法》、《侵權責任法》、《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民法通則》。欺詐、誤導、行騙或任何有損客戶信心或侵害客戶權利的行為均遭到嚴格禁止。

於報告期間，我們未曾召回任何產品，亦無發現不符合產品質量及知識產權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個案。

改善客戶服務

本集團重視改善客戶服務質素並維繫客戶關係的重要性，並設有一套標準投訴處理政策。

本集團已為各客戶指派專責人員，迅速處理客戶查詢(包括有關訂單質量、數量要求及送貨時間的查詢)，並及時回應客戶反饋。

售後質量管理方面，本集團就所售產品提供全面的服務。本集團記錄客戶提出的所有回饋、建議及投訴。我們亦已制定標準投訴處理政策，致力及時解決客戶所提出的問題。處理客戶投訴方面，本集團會分析原因，並及時解決問題。

聆聽消費者的意見有助我們使產品符合消費者的預期。我們定期在主要客戶之間進行滿意度調查，且將歸納回應內容、分析問題並尋求可行的解決方案，從而不斷改善質量。

本集團將繼續向客戶提供專業頂尖服務，精益求精，致力傲視同儕。我們亦會繼續投資創新，以迎合客戶不斷轉變的期望，最終與客戶維持長期穩固的關係。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接獲任何關於產品及服務的嚴重投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客戶資料保障

本集團深明保持個人資料機密的重要性，並致力小心保護持份者的資料。為確保客戶私隱得到周全保護，本集團只會蒐集我們認為與業務營運相關及必要的個人資料。蒐集所得的個人資料只會用於蒐集資料的原意用途，或只有經同意下方會用作直接相關用途。

全體僱員均已接受培訓，以遵守有關蒐集、處理、保留及處置個人資料的內部指引，亦有責任遵守我們的操守守則，保護機密資料。除非法律規定或已經事先知會，否則未經同意，任何人士一概不得向任何並非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實體轉移或披露任何個人資料。除指定人員外，其他僱員無權存取與其職責無關的資料。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香港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等有關資料隱私及其他產品責任相關事項的法律及法規，亦不知悉任何關於違反個人私隱的不合規事件。

反貪污

誠信、正直及公平一直以來都是我們業務管理的要素之一，本集團採納一切必要措施避免違反任何行為守則以及地方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不單對僱員厲行道德及誠信政策，與業務夥伴的一切溝通及交易亦會嚴格執行。

本集團設有針對所有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零容忍政策。我們已制定員工行為守則，要求僱員嚴格遵守指引。

另外，我們已建立舉報政策及渠道，乃僱員直接向本集團管理層報告可疑欺詐行為的溝通渠道(即熱線)。我們已界定構成行為不當或瀆職的活動以供參考。我們確保對懷疑行為不當或瀆職行為心存憂慮的僱員可提出疑慮而無需擔心遭到報復。我們不斷定期檢討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防止出現任何貪污活動。如獲告知或發現任何值得調查、且涉及高度敏感事宜的可疑個案，則將諮詢審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或行政總裁聯同審核委員會將審閱調查報告。如調查證實存在不當或不道德行為，則會採取相應糾正及法律行動。

為了提高反貪污法律知識，我們經常向全體董事及僱員發出有關反貪污相關訊息的電郵，以提高彼等的反貪污意識。此外，我們亦通知董事出席反貪污培訓或閱讀相關反貪污資料，以進一步強化反貪污知識。我們提倡誠信與專業道德，竭力保持客觀與公平。

本集團已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的《防止賄賂條例》、中國的《刑法》、《刑事訴訟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及《反洗錢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與誠信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不合規事件。我們將繼續降低出現貪污案件的風險。

環境

作為製衣公司，本集團明白營運過程可能會對週邊社區造成環境影響。故此，我們一直想方設法在業務增長與減輕環境影響之間取得平衡。我們深明環境問題可能令我們的業務產生龐大風險，故我們竭力減低業務對環境的影響並儘量發揮資源效益。我們在運作過程中推廣綠色辦公室概念，制訂倡議，鼓勵僱員參與環境保護及節約能源。

鑒於我們製造及銷售的業務性質，氣體排放監控、廢棄物管理及能源管理均為我們環境政策的核心。我們致力遵守所有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國的《環境保護法》、《大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國家危險廢物名錄》、《企業事業單位環境信息公開辦法》及《環境影響評價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與環境相關法律及法規有關的不合規事件。

本集團將繼續強化環境政策，並制定適當預防及防治措施，以協助減輕氣候變化。

排放物

基於我們作為製造商的業務性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旗下廠房的自置汽車排放產生下表所列的直接廢氣排放³。於本報告期間，氮氧化物排放有所增加，是由於擴充深圳業務，導致使用公司汽車的境內差旅增加。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氮氧化物(NO _x) (以千克計算)	40.3	33.0
硫氧化物(SO _x) (以千克計算)	0.1	0.1
顆粒物(PM) (以千克計算)	13.4	13.7

此外，我們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乃生產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的能源（即電力）。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⁴（以二氧化碳當量（噸）（「tCO₂e」）計算）及排放密度載於下表。

³ 包含NO_x、SO_x及PM的廢氣排放計算乃以香港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美國非道路柴油發動機廢氣排放標準(US Nonroad Diesel Engines Exhaust Emission Standards)為基礎。

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的計算及排放因子乃以香港聯交所頒佈的《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中電集團《2021可持續發展報告》、生態環境部頒佈的《2019年度減排項目中國區域電網基準線排放因子》及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頒佈的《工業其他行業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為基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下表顯示，報告期間的碳排放總量與密度均有所減少。本集團承諾提升僱員使用公司汽車及電力的意識。我們致力維持碳排放的減少趨勢。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碳排放密度降低25.5%。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範圍1的排放 (以tCO ₂ e計算)	69.4	71.8
範圍2的排放 (以tCO ₂ e計算)	417.5	440.4
總排放量 (範圍1及2) (以tCO ₂ e計算)	486.9	512.2
密度 (以每百萬港元收入tCO ₂ e計算)	6.09	8.17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委聘外部專業機構按照我們的業務可能造成的環境影響，例如噪音、塵埃、鐳射及其他潛在有害化學品，進行評估，保障生產線工人的安全及無害工作環境。根據評估結果，我們的所有排放水平均符合環境及人類健康的安全範圍，然而，本集團作為負責任的僱主及生產商，將會繼續密切監察我們廠房運作所產生的排放水平，確保對週邊環境及工人的可能影響減至最低，並持續減輕我們的碳足跡。

本集團訂有針對性的排放目標，以穩步減少排放，推進減排措施。我們的目標是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逐步減少排放密度，並將繼續作出規劃。我們計劃定期檢查發電機以確保效能，並監察公司汽車的使用情況，以確保並無濫用。

有害及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力行廢棄物管理原則，致力妥善處理及處置所產生的任何廢棄物。所有廢棄物處理常規須符合相關法律，且不會危害環境及人類健康。

基於業務性質，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產生大量有害廢棄物。至於無害廢棄物，本集團定期監察並檢討我們產生的廢棄物，例如回收紙張及墨匣等不同類型的廢棄物料作循環再造。我們亦注重僱員意識，對內對外均加強應用電子通訊渠道，務求取代需要打印的紙張，並會鼓勵內部文件利用雙面打印。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產生以下無害廢棄物，包括辦公室廢棄物、生產廢棄物、廢紙及報廢布料。所產生的廢棄物數量與去年產生的廢棄物數量相若。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無害廢棄物總量 (以噸計算)	1.4	1.4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繼續改善其廢棄物數據蒐集程序，並發現多類可回收廢棄物，包括碳粉盒、紙盒及膠樽等，合計達0.05噸。

本集團將繼續加強我們的廢棄物管理政策。我們致力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逐步減少經營活動產生的廢棄物，確保正確處理廢棄物，以及提高回收廢棄物的比例。倘本集團發現任何有害廢棄物，將會委託持牌第三方承辦商有責任地處理及加工所產生的任何有害廢棄物。

能源及水消耗

本集團的其中一個目標乃為環境及營運效率保育天然資源。我們已制定一套節約能源手冊，並實行多項緩解行動，監控業務過程中的資源使用。

本集團在製造過程中主要耗用電力及水等資源。為進一步減少資源使用，本集團已增加使用LED燈及具能源效益的空氣調節系統。我們亦鼓勵僱員必須關掉不使用的照明及其他電器，而主管及經理則負責於每個工作日結束時確保關掉所有電器。本集團同時透過定期的內部通訊提高用水及節水的意識，並為辦公室購買擁有良好環保表現標記的高能源效益設備。

本集團已制訂全集團的能源消耗目標，以持續提升能源效益及減少經營活動的資源使用，造福環境。我們已安裝太陽能板系統，採用更多清潔能源，目標是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有效減少用電對環境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電密度降低26.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購買並消耗下列資源：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電力 (以兆瓦時計算)	836.8	888.4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10.4	14.2
柴油 (以公升計算)	23,235.6	25,240.9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290.5	402.8
電油 (以公升計算)	2,841.2	1,800.0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35.5	28.7
水 (以立方米計算)	21,417.0	23,716.0
每百萬港元收益的密度	267.8	378.5

於報告期間，曾經聘請外部顧問進行水資源評估，對象為我們東莞廠房的飲用水及排放的家居廢水。

就東莞宿舍及廠房範圍的飲用水而言，本集團已透過外部機構按政府標準進行飲用水評估，確保我們的廠房工人任何時候均有潔淨的飲用水。另一方面，在我們的製造過程中，我們的生產線毋須進行漂染過程，故並無發現重大水污染。兩項評估結果同樣顯示，全部符合地方政府標準的可接受範圍內。本集團將繼續努力爭取更佳成績，不單止滿足地方政府的規定，更要惠及週邊社區。

我們的目標是以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基準線計算，於二零三零年或之前將耗水密度降低5%。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水密度已減少29.2%。

包裝材料

我們的生產流程包括在送交客戶前包裝製成品。因此，有關流程使用多種物料，諸如紙盒及膠袋。下表顯示於報告期間用於包裝的紙盒及膠袋總量。

	截至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截至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紙盒 (以噸計算)	19.9	14.9
膠袋 (以噸計算)	1.1	1.0

由於COVID-19影響，若干客戶傾向直接送貨，故我們需要直接為我們的客戶包裝並向其客戶或零售店發送產品，導致需要更多包裝材料。儘管如此，本集團已繼續設法在運送過程中無損產品質量的前提下減少包裝用量。網上業務所用包裝袋均使用可生物降解的膠袋，藉此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採購可生物降解的膠袋作為包裝，冀有助減低供應鏈終端的环境影響。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將繼續管理及緩解已識別與業務有關的環境風險，並主動實施防範措施，落實有效的風險監控。我們在作出投資決定及未來發展計劃時必定考慮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此外，我們亦與業務夥伴及屬下僱員緊密合作，提升我們的環境績效，使我們能與持份者更有效溝通。

另一方面，基於作為位處中國的製衣商的業務性質，我們不可無視機器噪音可能對週邊社區造成的騷擾。因此，於報告期間，一名第三方承包商亦已評估我們業務的噪音水平。噪音評估於日間及晚間在我們廠房的不同生產線所處位置的四面進行。由於廠房不會通宵運作，故晚間錄得的噪音水平遠較日間為低。儘管如此，評估結果令人滿意，本集團將會繼續維持高度環境標準，並將對環境及鄰近地區的滋擾減至最低。

另外，本集團一直想方設法減低及緩解環境影響。因此，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一間公司合作參與由中電舉辦的可再生能源上網電價計劃，於我們香港辦事處的天台安裝太陽能可再生能源系統，產生的電力會售回中電，為香港的可再生發電出力。我們相信，我們從計劃獲得的回饋將會鼓勵並推動旗下其他辦事處及其他持份者參與及推行更多節能倡議。

管理氣候相關事宜

氣候相關事件可對生活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非常重視對氣候相關事件的管理，致力識別並評估氣候相關事宜所產生的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 (政策及法律風險)。

管理層已討論並分析本集團現有業務運作中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結論為並無發現涉及本集團的氣候相關事宜或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有否出現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

為了對抗氣候變化，本集團承諾努力減輕產品對環境的影響，並減少碳排放。舉例而言，我們採用循環再造包裝材料，例如膠袋及掛牌。於每個季度開始前，我們為設計師及客戶提供一系列環保布料以供考慮，從而提高採用環保原材料的機會。

此外，我們鼓勵供應商和商業夥伴將氣候相關元素融入業務運作。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氣候風險，參考所有不同的最佳常規，提高我們的適應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社區投資

本集團乃肩負社會責任的企業公民，一直不遺餘力回饋業務所處社區。追求業務增長之餘，我們大力支持造福社區的倡議，旨在利用我們的影響力為地方社區創造社會價值。為與當地社區保持聯繫、加強與社區成員的關係並為地方經濟作出貢獻，本集團一直積極參與社區活動。我們的社區參與包括參加捐贈、贊助、慈善捐獻及志願服務等志願及籌款活動，藉我們的社區投資為整個行業、社會及環境出力。我們鼓勵僱員運用其時間、技能和經驗，為推動當地社區發展出一分力。

報告期間的專注貢獻範疇包括教育及COVID-19防疫工作。本集團贊助鼓勵年青人努力尋求專上教育。此外，本集團積極捐贈款項和物資對抗COVID-19疫情，例如為社區提供快速測試工具等適當抗疫裝備。我們致力與社區建立關係，互相幫助，共渡時艱。

在篩選支持的慈善機構時，本集團先會評核目標慈善組織的願景及背景。為防止捐款被不當使用，財務狀況不清以及與本集團有利益衝突的慈善機構將不予考慮。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向不同界別的組織給予支持，舉例如下：

- 獅子會教育基金
- 中區獅子會
- Wales Limited
- 愛跑•河上鄉2021
- 雲浮市政協歷屆香港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為社區活動作出捐款、安排參加者及貢獻志願服務時間。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本身的多元網絡，鼎力支持社區樂善好施，履行社會責任，務求回饋社區，與持份者攜手共建更加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董事會報告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報告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的業務則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的年內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討論，分別載於本年報第3至4頁及第5至11頁的「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兩節。本集團所面對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以及關鍵財務表現指標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第5至11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了解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達成其即時及長遠目標的重要性。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客戶及供應商並無嚴重及重大糾紛。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8頁的綜合損益表。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稍後時間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寄發予股東。

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內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倘過戶文件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前送交）或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倘過戶文件將於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五日送交）），以作登記。

董事會報告 (續)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48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銀行透支及貸款

本集團銀行透支及貸款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照開曼群島公司法的條文計算，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本公司儲備約為102,2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3,600,000港元)。

董事會報告 (續)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作出合共約38,000港元慈善捐款。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載有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享有任何稅務寬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訂立且於年結日亦無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莊碩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莊斌先生

林志遠先生

周海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胡仕林先生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傲文先生

劉冠業先生

袁景森先生

劉國勳先生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 (續)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或加入現有董事會的董事任期應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進行競選連任。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的周海先生及胡仕林先生的任期將至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並願意進行競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數目）須輪席退任，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4(2)條，輪席退任的董事包括（只要確定輪席退任董事的數目為必要）願意退任但不再競選連任的任何董事。此外，退任的其他董事為自上次連任或委任起計任期最長而須輪席退任的其他董事，除非有數位董事於同日出任或連任董事，則將行退任的董事（除非彼等另有協議）須由抽籤決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林志遠先生、梁傲文先生及劉冠業先生將輪席退任董事，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重選。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12至15頁。

董事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合約，初步固定為期三年，並會自動續期，直至某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三年，並將繼續有效直至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為止；而有關委任函可透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包括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者）與本公司訂有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訂立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的其他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的合約權益

除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年內概無其他有關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年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關於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訂立下列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下文：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向控股股東租賃物業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泓藝製衣（作為承租人）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作為業主）訂立一份租賃協議（「相關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一年租約」），據此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同意出租而泓藝製衣同意承租位於中國廣東省東莞市虎門鎮九門寨第二工業區（「租賃地點」）的工廠及員工宿舍，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一年，租賃工廠的月租為人民幣146,400元，而租賃員工宿舍的月租為人民幣60,684.36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二零二一年租約已付／應付的租金以及泓藝製衣就向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租賃上述物業已付的租金乃經公平磋商後參照類似地點物業於該等租約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認為，二零二一年租約屬公平合理、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鑑於COVID-19對本集團的營商環境及財務表現造成持續不利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泓藝製衣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訂立一份補充協議（「第一份補充協議」），協定並豁免租賃工廠及員工宿舍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租金。

董事會報告 (續)

持續關連交易 (續)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續)

向控股股東租賃物業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泓藝製衣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訂立另一份補充協議，據此，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與泓藝製衣同意終止第一份補充協議，而泓藝製衣須於第一份補充協議終止後按照相關租賃協議支付租賃地點的租金。

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各自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二零二一年租約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泓藝製衣根據二零二一年租約應付的租金總額少於3,000,000港元，且就二零二一年租約而言，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述的各個適用百分比率（盈利比率除外）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二零二一年租約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核、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報告期末後，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泓藝製衣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續租租賃地點訂立一份租賃協議（統稱為「二零二二年租約」），自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起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為期一年，租賃工廠的月租為人民幣156,160.00元，而租賃員工宿舍的月租為人民幣64,599.48元。

由於有關二零二二年租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的其中一個適用百分比率合併計算超過5%，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年租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交易金額少於10,000,000港元，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二零二二年租約項下擬進行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莊斌先生及MPBG Limited訂立特許授權協議

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KNTGL（作為特許權承授人）分別與莊斌先生及MPBG Limited（作為特許權授予人）訂立特許授權協議，據此，特許權授予人為若干商標、域名及標誌（統稱「知識產權」）的法律上及實益擁有人，同意向KNTGL（包括擁有其多數權益的控股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授出獨家權利及特許權，以使用知識產權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包括香港但不包括台灣）整個地區銷售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時尚衣飾或其他相關產品，期限由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四日起計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屆滿，按照特許權承授人與特許權授予人訂立的協議，於三年期屆滿時可以重續。特許權承授人應付予各特許權授予人的特許權費為每年1港元。

董事會報告 (續)

持續關連交易 (續)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向Veromia Limited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Veromia Limited (「Veromia」) 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嘉藝貿易與Veromia訂立一份銷售框架協議 (「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銷售而Veromia同意向本集團購買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期限為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Veromia銷售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Veromia作出的銷售約為4,700,000港元。

嘉藝貿易就向Veromia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收取的價格乃由嘉藝貿易與Veromia經考慮所供應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的質量、數量及交付期限後按公平基準釐定。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Veromia進行銷售的毛利率與本集團本年度整體銷售的毛利率相若。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下的年度銷售上限 (「年度銷售上限」) 分別為6,000,000港元、7,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董事 (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確認，年度銷售上限乃經考慮下述各項後按一般商業條款釐定：(i) 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ii) 相關歷史交易金額；及(iii) Veromia的未來業務需要及預期增長 (經與Veromia管理層討論確定)，因此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Veromia為一間於英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全資擁有。由於莊碩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而Veromia為其聯繫人，故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根據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擬進行的交易將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界定的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25%，且各年度銷售上限均少於10,000,000港元，因此，根據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申報、年度審核及公告規定，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2)條獲豁免遵守通函 (包括獨立財務意見) 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報告 (續)

持續關連交易 (續)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續)

向Veromia Limited銷售婚紗、伴娘裙及特別場合服 (續)

就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申請豁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就Veromia銷售交易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公告規定的豁免，惟有關Veromia銷售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不得超過年度銷售上限。

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相關規定（包括年度銷售上限），且若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屆滿或任何年度銷售上限被超逾，或當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續新或二零二一年銷售框架協議的條款有重大變動時，本集團將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相關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已審閱上述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此等交易已於以下情況下訂立：

- (a) 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
- (b)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倘未有足夠可資比較交易判斷條款是否一般商業條款）按不遜於本集團向或獲（視適用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按照公平合理及符合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

本公司核數師發出的確認書

董事會已收到本公司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的鑒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出具的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按照上市規則第14A.56條載有關於上文所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發現及結論。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該函件副本一份。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附註1)
莊碩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2)	235,950,000	28.008%
莊斌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3)	132,050,000	15.675%

附註：

1. 百分比按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42,432,607股計算。
2. 該等股份由Strategic Elite Limited (「Strategic Elite」) 持有，而Strategic Elite為一間由莊碩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碩先生被視為於Strategic Elite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等股份由Total Clarity Investments Limited (「Total Clarity」) 持有，而Total Clarity為一間由莊斌先生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莊斌先生被視為於Total Clarity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於股份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附註1)
Strategic Elite	實益擁有人	235,950,000	28.008%
駱佩宜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235,950,000	28.008%
Total Clarity	實益擁有人	132,050,000	15.675%
曾潔芳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3)	132,050,000	15.675%
Animaniacs Multit-Strategy Fund SPC- Animaniacs Fundamental Value Fund SP (「Animaniacs SP」)	實益擁有人	84,120,000	9.985%
Animaniacs Multi-Strategy Fund SPC (「Animaniacs SPC」)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4)	84,120,000	9.985%
奧特萊斯資產管理集團有限公司 (「奧特萊斯資產」)	實益擁有人	76,380,000	9.067%
Destiny Nova Group Limited (「Destiny」)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5)	76,380,000	9.067%

附註：

- 百分比按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842,432,607股計算。
- 駱佩宜女士乃莊碩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莊碩先生透過Strategic Elite間接持有或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曾潔芳女士乃莊斌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莊斌先生透過Total Clarity間接持有或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Animaniacs SP持有，而Animaniacs SP為一間由Animaniacs SPC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Animaniacs SPC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Animaniacs SP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股份由奧特萊斯資產持有，而奧特萊斯資產為一間由Destiny實益全資擁有的公司。Destiny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奧特萊斯資產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法團或個人（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的任何類別股本5%或以上權益，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1)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讓董事會向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之激勵或獎勵，以及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而言屬寶貴之人力資源。

(2) 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為：

-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或建議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及
- (ii) 貨品或服務之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對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其他參與者。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連同於本年報日期所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 (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未獲行使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 (ii)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84,243,261股股份（相當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計劃限額」），除非根據下文(iv)段獲股東批准則作別論。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失效之購股權將不計算在計劃限額內。
- (iii) 本公司可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更新計劃限額，惟更新後之限額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更新計劃限額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假設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先前授出之購股權（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尚未行使、已註銷、已失效或已行使之購股權）將不計算在已更新限額內。

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通函。

董事會報告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連同於本年報日期所佔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續)

- (iv) 本公司可另行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授出超過計劃限額之購股權，惟超出計劃限額之購股權只可授予本公司於尋求批准前特別識別之合資格人士，且建議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倘建議承授人為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於股東大會上放棄表決權。為尋求股東批准，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有關購股權之指定建議承授人之一般描述、將授出之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建議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之目的連同購股權之條款如何達致該目的之解釋，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任何其他資料。
- (v)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之股份於任何時間均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倘根據任何計劃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超過30%限額，則不得授出任何購股權。

(4) 每名參與者之最高限額

於任何直至購股權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每名購股權計劃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5) 根據購股權必須承購股份之期限

購股權必須行使之期限將由本公司於授出時訂明。此期間不得多於由相關授出日期起計10年。

(6) 購股權於可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

購股權並無於獲行使前必須持有之最短期間，惟董事會於相關購股權要約內另行施加者除外。

(7) 接納購股權要約付款

承授人應於本公司發出之要約函件訂明之日期(即由函件發出日期(包括該日)起不遲於21日之日期)內接納或拒絕授出購股權之要約，且須就接納授出購股權之要約支付1港元代價。

(8) 釐定認購價之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之股份認購價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最低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中之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交易日)之收市價；及(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

董事會報告 (續)

購股權計劃 (續)

(9) 購股權計劃之剩餘年期

購股權計劃於由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適用法律規限下，每名董事均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獲彌償彼於或就執行職務或就此以其他理由可能招致或產生的一切損失及責任。本公司已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職員因本集團企業活動而被提起的法律行動，為彼等安排適當保險。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不競爭承諾

根據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的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所載的不競爭承諾，除若干特殊情況外，控股股東向本公司承諾，彼等不會於香港、澳門及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任何業務，有關主要條款載於本公司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控股股東發出的年度聲明，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承諾。控股股東亦於上述年度聲明中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業務除外）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續)

不競爭承諾 (續)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採取下列企業管治措施監察不競爭契據的合規情況：

- (i) 控股股東已安排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審閱控股股東根據不競爭契據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情況。
- (ii) 控股股東已適時提供本公司要求的一切必要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核及執行不競爭契據。
- (iii) 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提供一份有關不競爭契據合規的書面確認，並聲明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不競爭契據。
- (iv)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控股股東所提供的相關資料及書面確認，並斷定控股股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妥為執行並遵守有關不競爭契據的承諾。

有關控股股東特定履約契諾的貸款協議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嘉藝貿易（作為借款人）接納由一間銀行發出的若干融通函件，包括：

- (i)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七日的融通函件（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第一次補充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第二次補充），提供一筆4,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
- (ii) 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的融通函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補充），提供一筆1,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及
- (iii)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的融通函件，提供一筆1,000,000港元的非循環有期貸款融通，還款期為96個月。

根據各份融通函件，（其中包括）控股股東應就各筆融通提供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個人擔保，並應於各筆融通年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最少50%。

董事會報告 (續)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23.6%，而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約70.0%。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58.6%，而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約70.6%。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由本集團管理層參照僱員資格、經驗及表現釐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由董事會批准，當中會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的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法律及法規合規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關環境保護、僱傭及勞工常規、營運常規及社區等事宜的法律及法規不合規情況，而可能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董事會報告 (續)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6至30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乃負責任企業，矢志盡量減低對環境造成影響，同時在營運過程盡量發揮資源效益。我們鼓勵僱員在日常營運參與環境保護及節約能源。本集團將不時檢討環境常規，並會考慮推行其他可行措施及常規，藉此推動環境可持續發展。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合資格並願意接受重新委任。有關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莊碩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致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

德勤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8至147頁的嘉藝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和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對原材料可變現淨值的評估

我們已將對原材料可變現淨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其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且管理層於識別不再適合用於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原材料及釐定適當的原材料撇減水平時行使重大判斷。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於釐定陳舊及滯銷原材料撥備時，管理層審閱原材料的賬齡，並參照原材料其後的使用情況、當時市況及預期未來使用情況逐項審閱。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原材料的賬面金額約為4,586,000港元，而原材料撇減1,060,00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扣除。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對原材料可變現淨值的評估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識別陳舊及滯銷原材料的程序；
- 根據付運文件或生產單據抽樣測試 貴集團原材料賬齡分析的準確性；
- 向管理層及生產隊伍查詢滯銷原材料使用計劃的任何預期改變；
- 參照接獲的相應銷售訂單的售價以及製造及出售產品所需的成本，抽樣測試原材料的可變現淨值；及
- 參照管理層所考慮的過往紀錄及預期未來使用情況，評價管理層就原材料估計的未來使用情況是否適當。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任何責任或承擔任何法律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潘錦泉。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5	79,978	62,666
銷售成本		(75,996)	(67,923)
毛利(毛損)		3,982	(5,257)
其他收入	6	4,258	1,327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215)	(998)
銷售及分銷開支		(6,068)	(4,975)
行政開支		(24,921)	(25,472)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		(7)	(7,34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4	(19)	(284)
財務成本	8	(1,063)	(1,610)
除稅前虧損		(25,053)	(44,612)
所得稅開支	9	(19)	(125)
年內虧損	10	(25,072)	(44,737)
每股虧損	13		(經重列)
基本(港仙)		(3.9)	(7.6)
攤薄(港仙)		(3.9)	不適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5,072)	(44,737)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物業重估收益淨額	1,356	33,026
有關物業重估的遞延稅項	(42)	(5,325)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32	2,374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1,646	30,07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3,426)	(14,6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4,309	57,411
投資物業	15	22,400	–
使用權資產	16	530	738
無形資產	17	78	104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已付按金	20(b)	3,000	–
		60,317	58,253
流動資產			
存貨	18	9,403	16,596
貿易應收款項	19	7,659	8,69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a)	2,860	1,577
應收貸款	21	4,841	–
可收回所得稅		157	4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2,000	2,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58,426	8,452
		85,346	37,79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2,717	2,3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	5,121	4,845
合約負債	25	2,697	2,333
租賃負債	26	237	227
銀行貸款	27(a)	19,163	27,330
銀行透支	27(b)	5,668	7,983
		35,603	45,116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49,743	(7,3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0,060	50,932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291	528
遞延稅項負債	28	5,646	5,585
		5,937	6,113
資產淨值		104,123	44,8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8,424	5,200
儲備		95,699	39,619
權益總額		104,123	44,819

第78至14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莊斌
董事

莊碩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換算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視作分派 千港元 (附註(c))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5,200	62,111	19,520	694	-	(1,419)	2,538	(29,163)	59,481
年內虧損	-	-	-	-	-	-	-	(44,737)	(44,737)
其他全面收入	-	-	-	2,374	27,701	-	-	-	30,075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2,374	27,701	-	-	(44,737)	(14,662)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750)	-	-	750	-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200	62,111	19,520	3,068	26,951	(1,419)	2,538	(73,150)	44,819
年內虧損	-	-	-	-	-	-	-	(25,072)	(25,072)
其他全面收入	-	-	-	332	1,314	-	-	-	1,646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332	1,314	-	-	(25,072)	(23,426)
配售股份(附註29)	1,040	24,308	-	-	-	-	-	-	25,348
於供股時發行股份(附註29)	2,184	55,198	-	-	-	-	-	-	57,382
轉撥至累計虧損	-	-	-	-	(920)	-	-	920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8,424	141,617	19,520	3,400	27,345	(1,419)	2,538	(97,302)	104,123

附註：

- (a) 其他儲備指(i)因過往年度本公司董事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向嘉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嘉藝國際」,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全資擁有)無償轉讓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泓藝製衣」,其中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全部股權而轉讓16,500,000港元,而於轉讓完成後,泓藝製衣由嘉藝國際全資擁有;及(ii)因過往年度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轉讓嘉藝國際及嘉藝貿易有限公司(「嘉藝貿易」,其中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經營附屬公司)全部股權而轉讓3,020,000港元。
- (b) 誠如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所訂明,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應將純利的10%劃撥至法定儲備。法定儲備僅可於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及相關機關批准後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轉為中國附屬公司的額外資本。
- (c) 視作分派指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時本公司股東提呈出售股份的交易成本,由本集團承擔並視作向股東作出分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25,053)	(44,612)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245)	(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60	1,47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60	207
無形資產攤銷	26	26
財務成本	1,063	1,610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600	-
沒收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	1,045
存貨撇減	8,008	13,61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7	7,343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19	28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12,255)	(19,050)
存貨(增加)減少	(302)	10,888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980	6,84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248)	34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77	(7,0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86	(1,25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364	(1,669)
經營所用現金	(11,998)	(10,953)
已付所得稅	-	(160)
已退回所得稅	321	-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1,677)	(11,113)
投資活動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0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9,500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的款項	-	(30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1)	(18,341)
墊付應收貸款	(4,600)	-
就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支付的按金	(3,000)	-
已收銀行利息	4	4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617)	(11,094)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發行本公司股份的所得款項	86,069	–
發行股份直接應佔開支	(3,339)	–
新造銀行貸款	13,431	51,654
償還銀行貸款	(21,598)	(57,605)
償還租賃負債	(1,879)	(2,520)
已付利息	(1,063)	(1,61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71,621	(10,0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2,327	(32,288)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	32,715
匯率變動的影響	(38)	42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758	469
指：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426	8,452
銀行透支	(5,668)	(7,983)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758	4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中「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由Strategic Elite Limited(「Strategic Elite」，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全資擁有)及Total Clarity Investments Limited(「Total Clarity」，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莊斌先生全資擁有)分別擁有45.38%及29.62%權益。莊斌先生及莊碩先生為兄弟，就彼等的擁有權一致行動，且共同行使對本集團的控制權。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私人配售及供股發行股份(詳情於附註29披露)，Strategic Elite及Total Clarity的股權因而分別下跌至28.01%及15.67%。

於本年度，本集團開始配飾銷售業務，並就租用香港若干物業訂立新租約。本公司董事已重新評估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且於考慮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第10及11段所列的主要及額外因素後，認定港元更能反映本公司作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的實質經濟狀況。因此，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美元更改為港元。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更改已按前瞻性基準應用。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後的 新型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已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委員會」)的議程決定，當中釐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列作「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的成本。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對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涉及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事項」的利率基準改革、特定對沖會計規定及相關披露規定，而對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合約現金流的釐定基準作出的更改。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有若干借款的利息與將會或可能會受到利率基準改革影響的基準利率掛鈎。

下表顯示該等未完成合約的總金額。借款的金額乃按其賬面金額列示。

	港元香港 銀行同業拆息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10,992

由於上述合約概無於年內過渡至相關替代利率，故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額外披露載於附註34。

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銷售存貨所需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 的影響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委員會通過其議程決定，釐清實體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列作「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的成本，尤其是有關成本是否應限於銷售增量成本。委員會的結論是，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不應限於增量成本，而亦應包括實體銷售其存貨必須產生的成本，包括就特定銷售而言並非增量成本者。

於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之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為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僅考慮增量成本。於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之後，本集團將其會計政策改為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同時考慮增量成本及其他銷售存貨必須產生的成本。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

應用委員會的議程決定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 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本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年度改進 ¹

¹ 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就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就待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可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一年)的相關修訂本」

該等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付權利、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釐清：
 - (i) 分類不應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的意向或預期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若干契諾為條件，則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方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仍然存在；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二零二一年) 的相關修訂本」 (續)

- 釐清倘若負債條款規定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結清，則僅於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影響將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而修改，以統一相應的措辭，而結論並無變動。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本並無導致本集團的負債重新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 (修訂本)「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已作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倘某一項會計政策資料於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項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本亦釐清，即使金額並不重大，惟會計政策資料亦可能由於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情況而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有關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均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不重大的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使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模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準則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準則」) 亦已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個重大性處理步驟」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是否對其財務報表屬重大。實務準則已增添指引及示例。

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可能影響本集團重大會計政策的披露。本集團將於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應用的影響 (如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將會計估計界定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規定對財務報表中的項目進行涉及計量不明朗因素的計量—即會計政策可能規定按不可直接觀察而須予以估計的貨幣金額計量有關項目。於此情況下，實體應擬備會計估計，以達致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擬備會計估計包括根據最新可得的可靠資料作出判斷或假設。

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會計估計變動概念予以保留，惟有進一步澄清。

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將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的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確認豁免範圍收窄，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步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交易。

於應用該等修訂本時，本集團將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用於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 及遞延稅項負債。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就稅務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整項相關資產及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與資產及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乃按淨額基準評估。

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由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基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計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某一項資料可合理地預期將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出的決定，則該項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於報告期末的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的若干物業除外（如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所說明）。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就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平值得出。

公平值為將於市場參與者之間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收取或就轉讓負債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屬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就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若干特點，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點。本綜合財務報表內作計量及／或披露目的之公平值乃按有關基準釐定，惟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入賬的租賃交易及與公平值部分相似但並非公平值的計量，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內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內的在用價值除外。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高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或向另一名將以最高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的市場參與者出售資產賺取經濟利益的能力。

此外，就財務申報而言，公平值計量乃按公平值計量輸入數據可予觀察的程度及對公平值計量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1級、第2級或第3級，載述如下：

- 第1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就相同資產或負債取得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輸入數據（納入第1級內的報價除外）為可直接或間接就資產或負債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3級輸入數據乃就資產或負債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納入本公司及由本集團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下列條件時，即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公司擁有權力；
- 對自其參與被投資公司的可變回報面臨風險或具有權利；及
- 擁有能力運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列三項控制權元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所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乃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當日為止納入綜合損益表。

如有需要，本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所有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乃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於履約責任完成時（或隨着履約責任完成）（即於特定履約責任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獨特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獨特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續)

倘符合以下條件之一，則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收益會參照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客戶隨着本集團履約而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創建或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未能創建對本集團具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收益會在客戶獲得獨特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已到期收取代價)，而須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收益乃基於客戶合約訂明的代價計量。本集團於向客戶轉移貨品的控制權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主要確認銷售成衣產品(包括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配飾及其他)收益。

銷售成衣產品

銷售成衣產品的收益在貨品控制權轉移的時間點(即貨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運輸及客戶取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前發生的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約行為。

本集團於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此乃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因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流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一份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讓渡於某一期間已識別資產用途的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就於初始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或因業務合併而產生的合約，本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修改當日或收購當日（視適用情況而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有變，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為由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或另一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將就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修資產所在地盤或復修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狀況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使用權資產 (續)

凡本集團可合理地肯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於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期間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期間為準)按直線基準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獨立會計項目呈列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的引伸利率未能隨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採用租賃開始日期的遞增借款利率。

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包括本質屬定額的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及購買權的行使價(倘本集團合理地確定會行使該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利息增幅及租賃付款作調整。

本集團在租賃條款有變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及相應調整相關使用權資產)，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於重新評估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以獨立會計項目呈列租賃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租賃修改

在以下情況下，本集團將租賃修改入賬列作獨立租賃：

- 修改藉增加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符合擴大範圍的單獨價格，以及對該單獨價格作出以反映該特定合約情況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非入賬列作獨立租賃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於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基於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本集團藉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將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入賬。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每當租賃條款將相關資產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合約乃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期內按直線基準在損益確認。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金額，並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惟投資物業按公平值模型計量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續)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收可退還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並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來自承租人的額外租賃付款。

租賃修改

並非原有條款及條件一部分的租賃合約代價變動入賬列作租賃修改，包括透過寬免或寬減租金提供的租賃獎勵。

本集團自修改生效日期起將經營租賃的修改入賬列為新租賃，將與原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的部分租賃付款。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 (外幣) 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當前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當前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清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為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營運的資產及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的當前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即港元)。收入及開支項目按該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如有)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權益 (換算儲備) 累計。

本公司功能貨幣的更改自更改日期起前瞻性地應用。所有項目按當日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截至功能貨幣更改日期因換算業務而產生的累計貨幣換算差額，於相關業務出售前不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支付的款項於僱員已提供賦予彼等獲得供款的權利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按預期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付的利益的未貼現金額確認。除非另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容許於資產成本加入短期僱員福利，否則所有該等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於扣除任何已付金額後就累計至僱員的福利(如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確認負債。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可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乃加入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準備就緒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的期間在財務成本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合理保證將符合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助時方會確認。

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貼為用作已產生的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旨在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款項，於有關補貼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確認。有關補貼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現時應付稅項與遞延稅項的總和。

現時應付稅項基於年內應課稅溢利得出。應課稅溢利有別於「除稅前溢利／虧損」，原因在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減的收入或開支及永不課稅或扣減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已經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金額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

本集團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本集團一般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用於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倘因初始確認（於業務合併中除外）一項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的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則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於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容許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應用的稅率（基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經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計量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反映依循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清其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的方式的稅務結果。

計量使用公平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有關物業的賬面金額假設將全數透過出售收回，除非此假設被推翻，則作別論。倘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並以目的為隨時間而非透過出售消耗投資物業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業務模型持有，假設即被推翻。

就稅務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整項租賃交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乃按淨額基準評估。使用權資產折舊超出租賃負債本金部分的租賃付款的差額導致出現淨可扣稅暫時差額。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該等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在損益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樓宇除外) 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作行政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其重估金額 (即於重估日期的公平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 (如有))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當本集團就物業 (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 所有權權益付款時, 全部代價會按初始確認時相對公平值的比例於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分配。在相關付款可作可靠分配的情況下, 於租賃土地的權益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使用權資產」。當代價無法在非租賃樓宇部分與相關租賃土地的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 整項物業會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重估乃按充分規範進行, 以使賬面金額與以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釐定的應有金額並無重大差別。緊接因用途改變而將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前亦會進行重估。因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而產生的重估增加會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並於重估儲備中累計, 惟倘重估增加撥回先前已就同一資產在損益確認的重估減少時, 則增加會以先前扣除的減少為限計入損益。因重估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而產生的賬面金額減少以超出重估儲備中有關該資產過往重估的結餘 (如有) 的金額為限在損益確認。鑑於相關資產為本集團所用, 按照資產經重估賬面金額計算的折舊與按照資產原有成本計算的折舊之間的差額轉撥至累計虧損。在重估資產其後出售或棄用時, 應佔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虧損。款項不會透過損益從重估盈餘轉撥至累計虧損。

確認折舊旨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撇銷該等項目的成本或估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式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 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預期將不會自持續使用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銷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 並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為資本升值而持有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或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當日的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其公平值計量，並會作調整，扣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經營租賃收入。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棄用，且預期將不會自出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算)於物業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而具確實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具確實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該等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計提。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會於報告期末審閱，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乃按前瞻基準入賬。

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當預期將不會自使用或出售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於資產終止確認的期間在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具確實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賬面金額，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蒙受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予個別估計。當不可能個別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商譽除外) 的減值虧損 (續)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當可識別合理及貫徹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企業資產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或另行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貫徹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本集團評估企業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會釐定企業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並將其與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金額作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在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在用價值時，會使用反映目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的評估及尚未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的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現值。

倘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 的賬面金額會扣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按合理及貫徹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金額 (包括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企業資產或部分企業資產的賬面金額) 與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會先分配以扣減任何商譽 (如適用) 的賬面金額，其後基於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金額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金額不能扣減至少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其在使用價值 (如可釐定) 及零 (以較高者為準)。原應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會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在損益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其後撥回，則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的賬面金額乃調高至其可收回金額的經修訂估計，惟經調高的賬面金額不會超過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減值虧損撥回即時在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以及本集團進行銷售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本集團會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客戶合約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計量除外。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如適用）。

實際利率法為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已付或已收並形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一切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至初始確認的賬面淨額的比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如符合以下條件，則按攤銷成本後續計量：

- 該金融資產於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型內持有；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後續計量。

此外，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指定須按攤銷成本的方式計量的金融資產為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除外。對於其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下一個報告期起的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改善，致使金融資產不再屬於信貸減值，則於釐定金融資產不再屬於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就金融資產 (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 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日期現有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

本集團時刻就貿易應收款項評估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就各債務人個別評估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透過對各債務人應用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估算。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乃基於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報告期末狀況的當時及預測方向的評估 (包括金錢的時間值，如適當) 釐定。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按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虧損備抵，除非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大幅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在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截至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與截至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 (如有) 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條件現時或預期的不利變動，預期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已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其他情況則作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續)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效能，並作出適當修訂，以確保該等標準足以於款項逾期前識別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

(ii)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以下事項構成內部信貸風險管理違約事件，此乃由於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通常無法收回。

- 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內部產生或自外部取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全額款項（並未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視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為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證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則作別論。

(iii) 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時，金融資產即發生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關於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借款人的貸款人向借款人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可收回預期時 (例如當交易對手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 (就應收賬款而言) 當該等款項已逾期兩年以上時 (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有可能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之後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被採取強制行動。撤銷構成一項終止確認事件。任何後續收回乃在損益確認。

(v)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是一項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 (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 及違約風險承擔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中肯地就發生各種違約風險的概率加權釐定的金額。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按照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計算，惟倘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乃基於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透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在損益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該等項目的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備抵賬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本集團僅於自資產取得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金額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乃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3.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按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任何證明於實體資產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確認。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銀行透支及貸款) 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描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並非可輕易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過往經驗及被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得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或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以下為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有關假設及不確定因素具有對下一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造成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原材料的可變現淨值

於釐定不再適合用於生產的陳舊及滯銷原材料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審閱存貨的賬齡，並參照原材料於報告期末後的使用情況、當前市況及預期未來使用情況逐項審閱。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原材料的賬面金額為4,58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5,712,000港元），而原材料撇減1,0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0,681,000港元）已自年內損益扣除。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個別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關聯公司Veromia Limited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相關時間範圍內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以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性資料為基礎）時須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倘本集團客戶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可能須釐定額外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容易受到估計變動所影響。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資料於附註34披露。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為7,65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699,000港元），而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淨額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343,000港元）已自年內損益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所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扣除折扣)。

下表為本集團收益的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成衣產品銷售額		
伴娘裙	39,807	44,137
婚紗	7,565	7,040
特別場合服	8,297	8,717
配飾	22,696	–
其他 (附註)	1,613	2,772
總計	79,978	62,666

附註：其他包括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銷售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地理市場		
美利堅合眾國	36,984	49,286
香港	24,716	1,495
歐洲	10,701	6,343
澳洲	2,488	1,773
其他	5,089	3,769
總計	79,978	62,666

銷售成衣產品

除與銷售配件有關的合約條款外，本集團亦已審視就銷售並無替代用途的成衣產品與所有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及適用於相關合約的法律。該等銷售合約的條款並無使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因此，與銷售並無替代用途的成衣產品有關的收益被視為於某一時間點達成的履約責任。

本集團出售的配件被視為有替代用途，銷售配件的收益被視為於某一時點履行履約責任。

銷售成衣產品的收益在貨品控制權轉移的時間點 (即貨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時) 確認。運輸及客戶取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前發生的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約行為。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續)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分配至尚未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成衣產品銷售額	10,596	8,485

管理層預期未履行的履約責任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分部資料

年內，本集團的營運僅涉及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並整體審閱基於附註3所載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任何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全實體披露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而所有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已全數減值。

本集團基於客戶位置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本附註上文披露。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18,891	23,866
客戶B	18,868	不適用*
客戶C	8,986	12,378
客戶D	不適用*	6,286

* 相關收益並不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	47
政府補助 (附註(a))	1,565	806
租金收入	728	464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241	–
收回先前已撇銷債項	918	–
沒收訂金 (附註(b))	500	–
雜項收入	302	10
	4,258	1,327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專項基金確認政府補助1,565,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就香港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確認政府補助806,000港元)。
- (b)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 (「買方」) 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按代價23,000,000港元出售若干香港物業，並於同日收取訂金500,000港元。其後，買方告知本公司，買方將不會完成臨時買賣協議，且本集團與買方訂立取消協議，撤銷臨時買賣協議。買方已支付的訂金500,000港元已被本集團沒收，並在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匯兌 (虧損) 收益淨額	(615)	47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變動	(600)	–
沒收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	(1,045)
	(1,215)	(998)

8.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及貸款利息	1,006	1,517
租賃負債利息	57	93
	1,063	1,6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60
遞延稅項開支 (抵免) (附註28)	19	(35)
所得稅開支	19	125

根據香港的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資格的企業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於兩個年度，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錄得稅務虧損或並無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25%。於兩個年度，由於中國附屬公司錄得稅務虧損或並無產生應評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表所示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5,053)	(44,612)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稅項 (附註)	(4,134)	(7,361)
不可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235	60
無須課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152)	(14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60
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27	329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7,351	9,791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	(283)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037)	—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稅率不同的影響	(2,371)	(2,431)
年內所得稅開支	19	125

附註：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所在司法權區所採用的所得稅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所得稅開支 (續)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分別16,61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845,000港元)及100,15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5,988,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就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及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58,91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31,552,000港元)將於直至二零二七年(二零二一年：二零二六年)的多個不同日子到期。本集團餘下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10. 年內虧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1,159	1,075
董事酬金(附註11)	4,058	4,736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25,682	23,59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1))	2,501	1,006
員工成本總額	32,241	29,338
減：於存貨撥充資本之金額	(14,444)	(13,13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797	16,2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60	207
減：於存貨撥充資本之金額	(1,533)	—
無形資產攤銷	1,787	1,684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撇減8,008,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13,617,000港元))(附註(2))	26 75,996	26 67,923

附註：

- (1) 金額不包括附註11所載就本公司董事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2) 兩個年度均撇減存貨主要是由於流失客戶致令客戶合約終止所致，而該等存貨不可另為本集團其他客戶所用。款額包括撇減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1,060,000港元、5,966,000港元及98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撇減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分別10,685,000港元、2,547,000港元及385,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本集團旗下實體已付或應付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如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莊碩先生 (行政總裁) 千港元	莊斌先生 千港元	林志遠先生 千港元	周海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	胡仕林先生 千港元 (附註(iii))	梁傲文先生 千港元	劉冠業先生 千港元	袁景森先生 千港元	劉國勳先生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袍金	-	-	-	50	50	70	70	70	70	380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446	1,155	1,023	-	-	-	-	-	-	3,6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18	-	-	-	-	-	-	54
	1,464	1,173	1,041	50	50	70	70	70	70	4,058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莊碩先生 (行政總裁) 千港元	莊斌先生 千港元	林志遠先生 千港元	梁傲文先生 千港元	劉冠業先生 千港元	袁景森先生 千港元	劉國勳先生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袍金	-	-	-	120	120	120	120	480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896	1,154	1,152	-	-	-	-	4,20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18	18	-	-	-	-	54
	1,914	1,172	1,170	120	120	120	120	4,736

附註：

- (i) 上文所列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的服務作出。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的服務作出。
- (ii) 周海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i) 胡仕林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及僱員酬金 (續)

五名最高薪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二零二一年：三名)本公司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以上披露資料)。餘下兩名(二零二一年：兩名)最高薪僱員年內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1,391	1,41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36
	1,427	1,449

薪酬處於以下範圍而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僱員的數目如下：

	僱員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行政總裁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的誘金或加盟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兩個年度，並無任何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3.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5,072)	(44,737)
		(經重列)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46,612	587,6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作出追溯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進行的供股的影響。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比較金額已作重列，以反映供股紅利部分的影響。

由於私人配售及供股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考慮私人配售及供股的潛在攤薄影響。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 及機械 千港元	傢俱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或估值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623	4,588	2,814	5,333	111	19,469
添置	21,500	24	53	252	12	21,841
出售／撇銷	-	(164)	-	(5)	-	(169)
重估盈餘	29,277	-	-	-	-	29,277
匯兌調整	-	384	-	201	10	59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7,400	4,832	2,867	5,781	133	71,013
添置	-	-	4	17	-	21
出售／撇銷	-	-	-	(26)	-	(26)
重估虧絀	(100)	-	-	-	-	(100)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5)	(23,000)	-	-	-	-	(23,000)
匯兌調整	-	200	-	108	5	31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4,300	5,032	2,871	5,880	138	48,221
包括：						
成本	-	5,032	2,871	5,880	138	13,921
估值	34,300	-	-	-	-	34,300
	34,300	5,032	2,871	5,880	138	48,221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318	4,588	2,814	5,333	111	15,164
年內撥備	1,431	2	6	37	1	1,477
出售／撇銷時對銷	-	(164)	-	(5)	-	(169)
重估時對銷	(3,749)	-	-	-	-	(3,749)
已確認減值虧損	-	22	47	215	-	284
匯兌調整	-	384	-	201	10	59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4,832	2,867	5,781	122	13,602
年內撥備	1,456	-	-	2	2	1,460
出售／撇銷時對銷	-	-	-	(26)	-	(26)
重估時對銷	(1,456)	-	-	-	-	(1,456)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4	15	-	19
匯兌調整	-	200	-	108	5	31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5,032	2,871	5,880	129	13,91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4,300	-	-	-	9	34,30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7,400	-	-	-	11	57,4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基準以下列比率計算折舊：

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租期內或50年 (以較少者為準)
廠房及機械	每年20%
傢俱及固定裝置	每年20%
辦公設備	每年20%
汽車	每年20%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為32,30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55,400,000港元) 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質押，以為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將持有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意向更改為賺取租金。因此，23,0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轉撥至投資物業。

減值評估

鑒於中美兩國貿易糾紛曠日持久，冠狀病毒病爆發更令全球經濟前景雪上加霜，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已出現減值跡象，並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過往年度作出的減值並無撥回跡象。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為了對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管理層確定不可能個別估計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將該等資產分配至銷售成衣產品的現金產生單位，即本集團的單一現金產生單位 (包括分配企業資產)。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在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使用基於管理層所批准覆蓋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及16.2%的貼現率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作出。在用價值計算法的其他主要假設與估計現金流入／流出 (其包括於預測期間已作出的預算收益、毛利率及增長率) 有關，該等估計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表現、手頭銷售訂單及市場趨勢作出。

基於在用價值計算法，本集團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相關資產的賬面金額。因此，已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284,000港元。此外，本集團決定不落實收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按金1,045,000港元已被沒收，並在損益確認。有關金額已分配至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致使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的賬面金額不被扣減至少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其在用價值及零 (以較高者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減值評估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續)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可收回金額已按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基準釐定。租賃土地及樓宇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得出。下文載列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計量詳情。由於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故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租賃土地及樓宇分配及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

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反映相似物業近期交易價，並就審視性質及位置差異作出調整。年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於估計物業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即其現時用途。

租賃土地及樓宇估值所用關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經調整每平方呎價格，介乎3,936港元至4,452港元(二零二一年：4,271港元至4,464港元)。所用經調整每平方呎價格微升將導致租賃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計量顯著上升，反之亦然。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其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3級公平值層級。第3級於年內概無轉入或轉出。

倘租賃土地及樓宇並無重估，則將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3,97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5,124,000港元)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會計政策變動－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於初始確認後計量租賃土地及樓宇重新評估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本集團先前已使用成本模型計量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據此，於初始確認後，該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本公司已將確認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會計政策由成本模型更改為重估模型。本公司董事相信，有關會計政策更改將讓綜合財務報表提供更準確、具代表性及相關的資料。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估租賃土地及樓宇產生重估盈餘(扣除遞延稅項4,246,000港元後)21,490,000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重估儲備累計。初步應用重估模型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作為重估處理。

於採納重估模型後，租賃土地及樓宇其後按重估金額(即於重估日期的公平值減任何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年初	-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4)	23,000
公平值變動	(600)
年末	22,400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若干物業。該等租賃一般為期一年。租賃合約並不包含剩餘價值保證及／或承租人於租期結束時購買物業的選擇權。租賃付款通常每年更改以反映市場租金。該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於轉撥至投資物業之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根據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反映相似物業近期交易價，並就審視性質及位置差異作出調整。年內估值技術並無改變。

於估計投資物業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即其現時用途。

投資物業估值所用關鍵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經調整每平方呎價格，介乎3,688港元至3,762港元。所用經調整每平方呎價格微升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計量顯著上升，反之亦然。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位於香港，其公平值計量分類為第3級公平值層級。除上文所披露的投資物業外，第3級於年內概無轉入或轉出。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賬面值為22,400,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無) 的投資物業，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於一年內收取現有不可撤回經營租賃的未貼現租賃付款384,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租賃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343	1,149	5,492
匯兌調整	368	-	36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711	1,149	5,860
租賃修訂 (附註35)	2,806	-	2,806
租金優惠	(1,154)	-	(1,154)
匯兌調整	218	-	218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581	1,149	7,73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343	204	4,547
年內撥備	-	207	207
匯兌調整	368	-	36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711	411	5,122
年內撥備	1,652	208	1,860
匯兌調整	218	-	218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581	619	7,200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530	53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738	738

本集團租用廠房物業、員工宿舍及汽車作營運用途。使用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約由莊碩先生與莊斌先生訂立。

租賃合約按一至五年的固定租期訂立，惟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約具有終止選擇權。租賃條款乃屬個別協商，且包含眾多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可強制執行合約的期間。

租賃物業的租期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結束。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續新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合約一事仍在磋商，並無確定任何口頭承諾。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向本集團提供租金優惠，而租金優惠構成租賃修改。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減少1,154,000港元及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的相應等額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續)

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到期分析的詳情載於附註26及3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就5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38,000港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確認租賃負債52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755,000港元)。除出租人於租賃資產持有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評估於附註14披露。

17. 無形資產

	高爾夫會籍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20
攤銷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390
年內撥備	2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16
年內撥備	2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42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78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4

高爾夫會籍於20年內攤銷。

18. 存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4,586	5,712
在製品	3,679	9,201
製成品	1,138	1,683
	9,403	16,5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4,848	6,268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2,821	4,473
減：虧損備抵	(10)	(2,042)
	7,659	8,699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應用簡化方法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個別評估。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確認收益的貨品交付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扣除虧損備抵後）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3,684	2,868
31至60天	255	41
61至90天	434	178
91至180天	464	290
181至365天	1	-
365天以上	-	849
	4,838	4,226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結餘中有1,000港元（二零二一年：849,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而由於本公司董事基於管理層有關該等債務人的清償模式或紀錄的歷史經驗，認為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收回，故不被視為違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貿易應收款項 (續)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指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Veromia Limited為一間在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擔當董事及唯一控股股東。

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結餘屬貿易性質，不計息。本集團授予Veromia Limited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 (與確認收益的貨品交付日期相若) 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295	649
31至60天	159	1
61至90天	1,825	9
91至180天	123	417
181至365天	419	1,823
365天以上	-	1,574
	2,821	4,473

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的虧損備抵。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逾期結餘中有419,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3,396,000港元) 逾期超過90日或以上，而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結餘因莊碩先生提供的擔保而仍被視為可收回，故該等結餘並無被視為違約。

貿易應收款項內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更好地反映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的性質，並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990	441
其他應收稅項	670	272
預付款項	686	478
向供應商支付的按金	268	168
其他按金	246	218
	2,860	1,577

(b)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的已付按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本集團與Chan Wai Ying先生及Radiant Century International Limited訂立注資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收購Vantage Zone Investments Limited股權的40%，代價為4,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支付3,000,000港元按金，而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21.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定息應收貸款	4,841	-

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有擔保、無抵押及按實際年利率10%（二零二一年：無）計息。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的合約到期日為報告期末後10個月內（二零二一年：無），故應收貸款分類為流動資產。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並無逾期或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貸款已個別評估減值。於釐定應收貸款的可收回程度時，本集團考慮應收貸款自初始授出信貸之日起至報告日期止的任何信貸質素變化。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4。整筆結餘已於報告期末後清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按每年0.1% (二零二一年：0.1%) 的固定利率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已質押，以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每年介乎0.001%至0.3% (二零二一年：0.001%至0.3%) 的市場利率計息。

23.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2,189	1,785
31至60天	363	358
61至90天	146	240
91至180天	4	2
181至365天	-	2
365天以上	15	11
	2,717	2,398

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92	4,830
其他應付稅項	29	15
	5,121	4,8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就銷售成衣產品收取的按金	2,697	2,333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合約負債為4,002,000港元。

合約負債指於轉移成衣產品的控制權前向客戶收取的按金。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合約負債結餘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管理層預期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全部合約負債結餘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益。

26.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於一年內	237	22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48	237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3	291
	528	755
減：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內到期償付的金額	(237)	(227)
非流動負債下列示於12個月後到期償付的金額	291	528

若干租賃曾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修改，詳情於附註3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透支及貸款

(a) 銀行貸款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無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	5,811	5,000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	13,352	22,330
總計	19,163	27,330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並因按要求還款條款而 分類為即期的銀行貸款賬面金額：		
於一年內	10,793	12,49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698	8,58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284	5,440
超過五年	1,388	811
流動負債下列示的金額	19,163	27,330

浮息銀行貸款按每年香港最優惠利率減利差、銀行標準票據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利差計息。本集團浮息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範圍為1.63% - 5.00% (二零二一年：2.25% - 5.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銀行透支及貸款 (續)

(b) 銀行透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透支	5,668	7,983

浮息銀行透支按每年香港最優惠利率計息。本集團浮息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為5.25%(二零二一年：介乎5.00% – 5.25%)。

本集團與香港多間銀行訂立若干銀行融資。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所持資產抵押及/或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擔保，詳情載列如下：

- (a) 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
- (b)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以及租賃土地及樓宇(二零二一年：租賃土地及樓宇)；及
- (c) 附註22所披露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28. 遞延稅項負債

以下為於年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重估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295	–	295
計入年內損益(附註9)	(35)	–	(35)
自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	5,325	5,325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60	5,325	5,585
自年內損益扣除(附註9)	19	–	19
自其他全面收入扣除	–	42	4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79	5,367	5,6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股本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20,000,000	5,200
配售股份 (附註(a))	104,000,000	1,040
於供股時發行股份 (附註(b))	218,432,607	2,184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842,432,607	8,424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協定向獨立私人投資者私人配售104,000,000股每股0.25港元之普通股（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收市價折讓約16.67%）。私人配售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完成。

新股份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的一般授權發行。私人配售毋須經股東批准，亦非按持股比例進行。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後）合共約為25,348,000港元。新股在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b)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透過供股按股東每持有兩股現有普通股獲發一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每股0.275港元之認購價（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七日之收市價折讓約15.4%）發行218,432,607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後）約為57,382,000港元。

30.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Veromia Limited	銷售成衣產品	4,688	2,896
	購買樣本／布料	399	164
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附註)	28	53

附註：誠如附註16所披露，於兩個年度，本集團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訂立若干租賃合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關聯方交易 (續)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福利	4,936	5,627
離職後福利	72	72
	5,008	5,699

3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一項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通過並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生效及成為無條件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以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或建議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董事)、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任何客戶、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任何股東或對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其他參與者提供獎勵。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該計劃將於十年內維持有效。

根據該計劃，由該計劃採納日期起，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提呈的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52,000,000股股份，即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因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提呈的其他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整體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該計劃向各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購股權可由合資格參與者於本公司發出的要約函件所訂明的期間可供接納，該期間為不遲於由作出要約日期(包括該日)起計21日。參與者於接納該計劃的要約時須支付1港元代價。

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該日期不得遲於由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10年。所授出購股權涉及的股份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惟最低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中的最高者：(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的日期(該日須為交易日)的收市價；(ii)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於該計劃獲本公司採納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授出、行使、屆滿、註銷或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參加強積金計劃。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並由受託人控制的基金持有。

就強積金計劃成員而言，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每人1,500港元或相等於其相關薪金成本5% (以較低者為準) 的供款，而僱員亦作出等額供款。

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營的退休金計劃的成員。相關中國附屬公司須按該等僱員基本工資相關部分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作出供款，為福利提供資金。

本集團就該等退休福利計劃僅有的責任為作出指定的供款。年內，本集團向該等計劃作出的供款總額及自損益扣除的成本，指本集團按該計劃規則規定的比率向該計劃已付或應付的供款。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因僱員於供款全數歸屬前離開計劃而被沒收，且可於日後扣減本集團的應付供款的重大供款。

本集團作出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附註10及11披露。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務求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間的平衡，確保本集團旗下各實體可持續經營，同時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上一年度比較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債務 (包括附註26及27披露的租賃負債以及銀行透支及貸款) (已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包括附註29披露的股本及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 組成。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架構。作為檢討一部分，本公司董事考慮各類資本的成本及相關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份、發行新債務及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	74,162	19,697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0,783	40,29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以及銀行透支及貸款。

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緩解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的措施。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本集團有以外幣進行的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約12.6%（二零二一年：9.9%）的銷售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外幣計值，另有接近4.1%（二零二一年：6.6%）的貨品採購以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貨幣風險 (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 (不包括以港元/美元計值者,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兩種貨幣的匯率波動影響極微) 的賬面金額如下:

	英鎊		澳元		歐元		人民幣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821	4,473	242	185	242	529	-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	-	-	-	-	-
應收貸款	-	-	-	-	-	-	-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	6	-	-	3	3	-	-
貿易應付款項	-	-	-	-	(2)	(2)	(971)	(8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	-	-	-	(7)	-	-
銀行貸款	-	-	-	-	-	-	-	-
銀行透支	-	-	-	-	-	-	-	-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 由於匯率波動影響極微, 故並無提供敏感度分析。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須承擔與定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及租賃負債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亦須承擔與浮息銀行結餘 (詳情見附註22) 以及銀行透支及貸款 (詳情見附註27) 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因本集團浮息銀行透支及貸款而承受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標準票據利率或香港最優惠利率波動, 或因銀行結餘而承受的其他市場利率波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利率風險 (續)

全球正對主要利率基準進行根本上的改革，包括以接近無風險利率的替代利率取代若干銀行同業拆息。有關利率基準改革對本集團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以及實行替代基準利率進展的詳情，載於本附註「利率基準改革」部分。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風險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密切監察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市場利率變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浮息銀行透支及貸款的利率風險釐定。編製分析時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透支及貸款於整個年度未償還。就銀行透支及貸款採用上升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就銀行透支及貸款而言，倘利率上升／下跌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虧損將分別上升／下降124,000港元 (二零二一年：177,000港元)。

管理層認為，敏感度分析並不代表利率風險，原因是報告期末的風險敞口並不反映年內的敞口。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利率波動甚微，故並無提供銀行結餘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於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因對手方未能履行本集團所提出責任而蒙受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於報告期末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貿易應收款項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專責小組負責釐定信貸限額、授信審批及採取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會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利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信貸限額。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別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的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應用簡化方式計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個別評估。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有36.8% (二零二一年：51.4%) 乃應收本集團最大債務人款項，因此，本集團有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集中於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的信貸風險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71.8% (二零二一年：82.2%)。

應收貸款

為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本公司董事負責釐定信貸限額及向債務人提供的利率。本集團亦已採取監管程序，以確保會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結餘進行個別評估。本公司董事根據過往經驗及可用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資料估計應收貸款的估計虧損率。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的未償還應收貸款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評估，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微不足道。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對於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信貸質素及可用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前瞻資料定期對有關結餘的可收回程度進行個別評估。本集團管理層相信，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未償還結餘並無固有的重大信貸風險。按照本集團管理層的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該等銀行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評為高信用評級的金融機構。本集團參照國際信用評級機構發表的相關信用評級的違約可能性及違約損失，評估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認為並無重大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經常還款，並無任何重大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後還款，惟一般全數結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內部建立的資料或外部資料來源顯示信貸風險自初次確認以來已大幅提高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損失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值
撇賬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而本集團並無實質可能收回款項	撇賬	撇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

金融資產	附註	外部 信貸評級	內部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i>攤銷成本</i>						
貿易應收款項	19	不適用	低風險 觀察名單 損失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7,544 125 –	3,087 5,623 2,03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236	659
應收貸款	21	不適用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4,84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A3 – A1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000	2,000
銀行結餘	22	Aa3 – Aa1 A3 – A1 SG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784 51,816 735	7,517 262 560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本集團參照債務人歷史違約經驗及目前逾期敞口，以及對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對債務人作個別評估。

估計虧損率按應收賬款預期年期內的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 (例如歐洲及美利堅合眾國目前及預測經濟增長率，有關增長率反映債務人經營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 估計。有關前瞻性資料由本集團管理層用以於報告日期評估狀況的目前及預測方向。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訊為最新資料。兩個年度的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概無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下表列示已根據簡化方式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 信貸減值 千港元	已出現 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4,197	2,853	7,050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已確認金融工具產生的變動：			
— 轉撥至已出現信貸減值	(2,309)	2,309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9,220	9,220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877)	—	(1,877)
— 撇銷	—	(12,351)	(12,35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1	2,031	2,042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已確認金融工具產生的變動：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0	129	139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1)	(121)	(132)
— 撇銷	—	(2,039)	(2,039)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0	—	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續)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本集團一名主要客戶宣佈，其母公司已根據美國破產守則第11章(Chapter 11 of the U.S. Bankruptcy Code)向美利堅合眾國維珍尼亞東區的美國破產法院(U.S. Bankruptcy Court for the Eastern District of Virginia)提交破產保護存檔(「破產保護」)。因此，應收該債務人的未收回債項被視為已出現信貸減值，本集團亦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9,092,000港元，且應收該名客戶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貿易備抵均已撇銷。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名客戶的破產保護已結束，而按照法院命令，732,000港元的債項歸於本集團。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在損益將收回先前已撇銷債項確認為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有關對手已遭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且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應收款項並無實質收回前景，故本集團已撇銷2,03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2,351,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管理層認為足夠的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提供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亦監察銀行透支及貸款的動用情況，以確保符合貸款契約。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詳情。有關列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釐定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尤其是，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透支及貸款歸入最早的時段內，而不論銀行是否可能選擇行使其權利。其他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協定的還款日期釐定。表內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率為浮動利率，則未貼現金額按於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償還 千港元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417	2,300	-	-	2,717	2,7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3,235	-	-	3,235	3,235
銀行貸款	3.03	19,163	-	-	-	19,163	19,163
銀行透支	5.38	5,668	-	-	-	5,668	5,668
租賃負債	2.42	-	256	256	43	555	528
		25,248	5,791	256	43	31,338	31,311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255	2,143	-	-	2,398	2,3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不適用	-	2,588	-	-	2,588	2,588
銀行貸款	3.04	27,330	-	-	-	27,330	27,330
銀行透支	5.19	7,983	-	-	-	7,983	7,983
租賃負債	2.42	-	256	256	299	811	755
		35,568	4,987	256	299	41,110	41,054

倘浮動利率的變動與報告期末釐定的利率估計不同，則上文包括的金融負債浮息工具的金額或會有變。

附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包括在上述到期日分析的「按要求償還」的時段內。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的賬面總額為19,16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7,330,000港元）。

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銀行不大可能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貸款將按貸款協議所載的計劃還款日期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續)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按下表所載銀行貸款協議所列計劃還款日期審閱本集團銀行貸款的預期現金流量資料：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少於3個月 千港元	3個月至1年 千港元	1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總額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03	5,294	5,840	7,496	1,419	20,049	19,163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3.04	4,555	8,563	14,541	820	28,479	27,330

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的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銀行貸款可能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留意市況，包括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監管當局所作公佈，並對過渡至新基準利率作出管理。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雖然港元隔夜平均指數被視為可取代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惟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目前並無計劃終止。香港採用多息率方針，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與港元隔夜平均指數並存。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產生的風險

本集團因過渡而產生的主要風險如下：

利率相關風險

就尚未過渡至相關替代基準利率且並無詳細後備機制條款的合約而言，倘未能成功與本集團的對手完成雙邊磋商，則將適用的利率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繼而產生於訂立合約時未能預料的額外利率風險。

銀行同業拆息與多種替代基準利率之間存在根本性差異。銀行同業拆息為於某一前瞻性期間（例如3個月）開始時就該期間公佈的利率，並包括銀行同業信貸息差，而替代基準利率則一般為於隔夜期間結束時公佈的隔夜無風險利率，並不包括信貸息差。此等差異將產生有關浮動利率利息付款的額外不確定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金融工具 (續)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利率基準改革 (續)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續)

因利率基準改革而產生的風險 (續)

替代基準利率的實施進展

有關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的浮息貸款4,425,000港元，本集團並無接獲相關對手有關替代基準利率過渡的最新消息。於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後，該貸款已全數償還。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記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金額與其公平值相若。

35.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已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因此，本集團於租賃修訂日期共確認2,806,000港元之使用權資產及2,806,000港元之租賃負債。其後，本集團以租金優惠淨額修訂該等租賃，導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因有關租賃修改而分別減少1,154,000港元及1,154,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多項香港物業，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收購物業的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3,500,000港元已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36. 因融資活動而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

下表詳列因融資活動產生的本集團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因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乃其現金流量已經或其未來現金流量將會在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3,275	33,281	36,556
融資現金流量	(2,613)	(7,468)	(10,081)
財務成本	93	1,517	1,610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755	27,330	28,085
融資現金流量	(1,936)	(9,173)	(11,109)
修改租賃(附註35)	2,806	–	2,806
租金優惠	(1,154)	–	(1,154)
財務成本	57	1,006	1,063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28	19,163	19,6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有關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包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支付的按金	3,000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43,400	–
	46,400	–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30	211
應收貸款	4,841	–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8,689	51,9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134	34
	65,894	52,16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43	649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12,689
	1,643	13,338
流動資產淨值	64,251	38,828
資產淨值	110,651	38,8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24	5,200
儲備	102,227	33,628
權益總額	110,651	38,828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視作分派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62,111	(1,419)	(23,575)	37,117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3,489)	(3,489)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62,111	(1,419)	(27,064)	33,628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0,907)	(10,907)
配售股份	24,308	–	–	24,308
發行供股股份	55,198	–	–	55,198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41,617	(1,419)	(37,971)	102,2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於報告期末，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於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應佔股權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二年 %	二零二一年 %	
KNT Group Limited (「KNTGL」)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嘉藝貿易	香港	香港	普通股 3,00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生產及貿易
嘉藝國際	香港	香港	普通股20,000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東莞泓藝製衣有限公司 (「泓藝製衣」)(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16,50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生產及貿易
泓藝國際時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2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零售
嘉藝環球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普通股2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業務
深圳嘉藝國際服飾有限公司 (「深圳嘉藝」)(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成衣貿易
東莞嘉藝電商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嘉藝」)(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業務
深圳德思馳國際服飾有限公司 (「深圳德思馳」)(附註)	中國	中國	註冊資本 5,000,000港元	100	100	暫無業務

附註：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除KNTGL由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除泓藝製衣、深圳嘉藝、東莞嘉藝及深圳德思馳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財政年度年結日外，本公司及所有其他附屬公司已採納三月三十一日為其財政年度年結日。

於年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包括(i)於綜合損益表中獨立呈列銷售及分銷開支、(ii)於綜合損益表中將沒收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歸入其他收益及虧損、(iii)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獨立呈列銀行透支及貸款以及(iv)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應收關聯方貿易相關款項歸入貿易應收款項。

40. 報告期後事項

租賃修改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已修改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及員工宿舍訂立的租約，將租期延長一年，未貼現租金總額約為3,216,000港元。

出售一項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以按代價8,650,000港元出售一項香港物業。出售物業之詳情於本公司同日發表之公告披露。直至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日期已收取865,000港元訂金，而代價餘額為數7,785,000港元應於完成出售物業後收取。本公司董事預期，出售事項將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完成。

完成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六日，附註20(b)所披露的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一事已完成。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收購一間聯營公司支付的按金3,000,000港元已轉撥至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財務概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79,978	62,666	168,509	225,580	208,403
除稅前(虧損)溢利	(25,053)	(44,612)	(47,065)	19,510	30,51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9)	(125)	20	(7,346)	(6,695)
年內(虧損)溢利	(25,072)	(44,737)	(47,045)	12,164	23,817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45,663	96,048	131,447	170,950	124,458
負債總額	(41,540)	(51,229)	(71,966)	(42,659)	(83,203)
權益總額	104,123	44,819	59,481	128,291	41,255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